

公司代码：603348

公司简称：文灿股份



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唐杰雄、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淑怡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吴淑怡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描述公司面临的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三、其他披露事项”中“（二）可能面对的风险”，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8
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14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2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7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0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51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51
第十节	财务报告.....	52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66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文灿股份	指	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本期	指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南通雄邦	指	雄邦压铸（南通）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天津雄邦	指	天津雄邦压铸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文灿模具	指	广东文灿模具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江苏文灿	指	江苏文灿压铸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香港杰智	指	杰智实业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文灿投资	指	广东文灿投资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文灿德国	指	Wencan Holding (Germany) GmbH, 文灿控股（德国）有限公司，本公司二级全资子公司
文灿法国	指	Wencan Holding (France) SAS, 文灿控股（法国）有限公司，本公司三级全资子公司
百炼集团	指	Le B dier S.A., 本公司四级控股子公司，系一家总部在法国波尔多，于巴黎泛欧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码“ENXTPA:BELI”
盛德智	指	佛山市盛德智投资有限公司，本公司法人股东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	指	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重力铸造	指	金属液在重力作用下注入铸型的工艺
高压铸造/压铸	指	高压铸造是一种金属铸造工艺，特点是利用模具腔对融化的金属施加高压，模具通常是用强度更高的合金加工而成
低压铸造	指	低压铸造是指铸型一般安置在密封的坩埚上方，坩埚中通入压缩空气，在熔融金属的表面上造成低压力，使金属液由升液管上升填充铸型和控制凝固的铸造方法
车身结构件	指	支撑车身覆盖件的结构件，主要包括立柱、横樑、纵樑、车门框架、车架连接件、减震塔等，对汽车起支撑、抗冲击的作用，其质量直接关系到车身承载能力的好坏，对结构强度和刚度要求非常高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文灿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	Guangdong Wencan Die Casting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Wencan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唐杰雄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璟	
联系地址	佛山市南海区里水镇和顺里和公路东侧（白蒙桥）地段	
电话	0757-85121488	
传真	0757-85102488	
电子信箱	securities@wencan.com	

三、 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佛山市南海区里水镇和顺里和公路东侧（白蒙桥）地段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28241
公司办公地址	佛山市南海区里水镇和顺里和公路东侧（白蒙桥）地段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28241
公司网址	http://www.wencan.com
电子信箱	securities@wencan.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报告期内未发生变更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报告期内未发生变更

五、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文灿股份	603348	无

六、 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644,488,103.07	739,484,340.09	-12.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414,703.83	37,605,391.28	-8.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	24,379,397.53	33,130,156.69	-26.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1,007,391.89	81,366,194.42	245.3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 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429,543,224.51	2,267,906,399.47	7.13
总资产	3,977,137,477.88	3,931,181,469.52	1.17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17	-11.7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0.17	-11.7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11	0.15	-26.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1	1.84	减少0.33个百分 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 产收益率(%)	1.07	1.62	减少0.55个百分 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245.36%，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规模下降，导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减少及支付的各项税费减少；报告期内公司加强销售回款控制及增加票据贴现，导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同比增加 8.44%所致。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13,669.4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 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	8,019,842.77	

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6,706,742.47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773,756.9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所得税影响额	-1,803,852.54	
合计	10,035,306.30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汽车铝合金精密压铸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主要应用于中高档汽车的发动机系统、变速箱系统、底盘系统、制动系统、车身结构件及其他汽车零部件。

公司始终以绿色压铸、智能制造为经营方针，以提升全球化的竞争力为战略发展目标。公司客户包括采埃孚天合（ZF TRW）、威伯科（WABCO）、麦格纳（MAGNA）、加特可（JATCO）、法雷奥（VALEO）、瀚德（HALDEX）、博世（BOSCH）等全球知名一级汽车零部件供应商，以及通用汽车、奔驰、长城汽车、大众、特斯拉（TESLA）、广汽新能源、吉利、上海蔚来、比亚迪、小鹏汽车等整车厂商。

（二）公司的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部负责采购原材料、辅料、设备等物资。采购部负责收集并分析原材料、辅料和设备的市场价格，控制采购成本，对供应商进行评估、筛选、考核，并建立和完善供应商管理制度。

为保证采购物资的质量、规范采购行为，公司制定了完善的物资采购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主要管理制度有《采购管理程序》、《供应商管理程序》等，分别规定了公司物资采购的审批决策程序、采购方式、采购部门的职责、采购物资的验收程序等。

公司对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均由公司按企业质量标准和订单要求进行自主采购。

2、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

公司与主要客户一般先签署包含技术、质量要求等在内的框架性协议。模具作为压铸件产品生产的必要工具，在新增产品生产线（含新产品投产和原有产品扩产）、更换模具等情况下，公司需按客户要求对模具进行设计、开发，然后由公司自产或对外定制购买。在模具及配套工装完成后，公司进行产品试制，试制样品通过客户实验、验证、认可后，客户进行量产状态审核，审核通过后下达 PPAP（生产件批准程序）文件。

在获得客户 PPAP（生产件批准程序）文件后，根据客户下达的压铸件产品订单，制造部、营销部、技术部共同评估订单的可达成情况，评估通过后营销部正式进行内部下单。制造部接到订单后，根据实际情况将订单任务分解到各个生产车间，由生产车间组织生产。在整个生产过程中，开发部、技术部、品管部、制造部密切配合，实时对产品制造过程进行监督和反馈，为客户提供一体化的精密铝合金压铸件的解决方案。

对于需要外协的工序，制造部根据工艺流程，将需要外协的工序（如清理、表面处理）下单到采购部，由采购部通知经过公司和客户共同批准的合格供应商组织生产。外协的产品入仓前需经过公司品管部验收合格后方可入库，制造部根据工序安排下一步生产。

3、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主要采用直销模式。

公司凭借先进的制造技术、严格的质量管理和良好的后续支持服务与下游主要客户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成为其全球采购平台的优质供应商，在获得其既有产品订单的同时，不断获得新项目的订单。

公司新客户开拓的主要过程如下：①在获得新客户初步认可后，客户对公司进行审查评估；②审查评估通过后，公司根据客户需求为客户定制新项目开发可行性研究报告，提供具体开发方案和技术评估方案；③方案获得客户认可后，参与报价环节；④报价通过后，获取开发订单，进行模具及配套工装开发和样品制造；⑤样品通过客户实验、验证、认可后，客户到现场审核量产状态；⑥由小批量生产、中批量生产逐步过渡到大批量生产。

目前知名汽车整车厂商或零部件制造商都实行严格的供应商资格认证制度。企业在成为这些制造商的长期合作伙伴之前，不仅要取得国际通行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还必须通过这些厂商对公司生产能力、质量管理、技术水平等多个方面的现场综合评审，一般需 1-2 年的时间方可成为候选供应商。在成为候选供应商后，相关零部件进行批量生产前还需履行严格的产品质量先期策划（APQP）和生产件批准程序（PPAP）。

（三）行业情况说明

2020 年初，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给全球经济和生活带来严峻考验，汽车行业受到停工停产的影响，销售订单面临延后或者被取消。随着国内疫情在二季度得到有效的控制并叠加政策利好，国内汽车消费市场逐渐复苏，预计下半年汽车行业有望进一步回暖。

近年来，随着全球经济的发展，汽车、3C 产品、通讯基础设施、家用电器、医疗设备等众多领域对精密压铸件的需求稳步增长。压铸使用的金属材料主要为铝合金、镁合金、锌合金和铜合金，由于铝合金压铸件在汽车行业被广泛使用，因此在压铸件中所占比重较高。目前，发达国家压铸件市场成熟度较高。随着越来越多高端制造行业的产能向中国转移，中国压铸行业在增长的过程中也在持续进行结构升级，精密压铸件占比逐渐提升。作为压铸产品最重要的应用领域之一，汽车发动机、变速箱、传动系统、转向系统、电子控制系统中均采用大量精密压铸件，汽车零部件的需求情况将在很大程度上影响压铸行业整体的发展前景。

随着人们对汽车节能环保的日趋重视，近三十年来汽车产业呈现以铝代钢、代铁的趋势，目前全球汽车用铝合金压铸件市场整体呈现快速发展趋势，汽车产业对铝合金压铸件的需求未来仍将保持增长趋势，这主要受以下几方面因素的影响：

1、行业复苏在望，全球及我国汽车产销量依然处于高位，带来持续稳定需求

虽然遭受 2020 年初疫情及近年来全球经济步伐放缓等影响，全球和我国汽车产销量增速均有所下滑，2020 年上半年国内汽车产销分别完成 1,011.2 万辆和 1,025.7 万辆，同比分别下降 16.8% 和 16.9%，但汽车产销基数较高，随着国内汽车消费市场逐渐复苏，汽车产销量处于高位调整的时期。2019 年，全球汽车产量达到 9178.7 万辆，较 2012 年增长了 8.96%；我国汽车产量达到 2,572.10 万辆，较 2012 年增长了 33.46%；仍处于较高水平。

2、汽车轻量化趋势提升单车用铝量，带来汽车铝合金压铸件的增量需求

铝合金材料是汽车轻量化最理想的材料之一，未来十年内汽车的各个主要部件用铝渗透率都将明显提高。根据 Ducker Worldwide 的预测，铝制引擎盖的渗透率会从 2015 年的 48% 提升到 2025 年的 85%，铝制车门渗透率会从 2015 年的 6% 提升到 2025 年的 46%。具体反映在平均单车用铝量上，1980 年北美地区每辆车平均用铝量为 54kg，到 2010 年增长到 154kg，预计到 2025 年每辆

车的平均用铝量将会达到接近 325kg，单车用铝量的大幅上升，带来对公司汽车铝合金压铸件产品的增量需求。

3、长远来看，新能源汽车的发展将进一步推动对汽车铝合金压铸件的需求

随着新能源汽车相关政策持续支持、产品有效改善、配套设施加速建设、以及消费者观念明显转变，我国新能源汽车迎来规模化的发展，2018 年，新能源汽车产量为 127.05 万辆，较 2017 年增长 60.01%。目前，2019 年，新能源汽车产量为 124.2 万辆，同比下降 2.3%，受补贴退坡影响，全年产量略有下滑。根据工信部、发改委和科技部印发的《汽车产业中长期发展规划》，到 2025 年新能源汽车产量将达 700 万辆。车身轻量化成为新能源汽车降本减耗、解决当前续航里程较短问题的主要措施，随着未来新能源汽车的快速发展，汽车铝合金压铸件的市场需求将持续增长。2020 年第二季度，新能源汽车客户的车体结构件等类似产品订单的逐步增加，也从市场实际需求方面印证了“新能源汽车需求的铝合金压铸件将逐步增加”的趋势。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客户资源优势

汽车行业对产品的质量、性能和安全具有很高的标准和要求，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在进入整车厂商或上一级零部件供应商的采购体系前须履行严格的资格认证程序，而这一过程往往需要耗费合作双方巨大的时间和经济成本，因此一旦双方确立供应关系，其合作关系一般比较稳定。

依托公司在技术研发、质量管理等方面的综合优势，公司与国内外知名汽车一级零部件供应商和汽车整车厂商建立了稳固的合作关系，先后成为采埃孚天合(ZF TRW)、威伯科(WABCO)、法雷奥(VALEO)、格特拉克(GETRAG)、瀚德(HALDEX)、博世(BOSCH)、加特可(JATCO)等一级零部件供应商和通用、奔驰、长城汽车、大众、特斯拉(TESLA)、上海蔚来、广汽新能源、吉利、比亚迪、小鹏汽车等整车厂商的全球供应商。

国内外知名整车厂商和一级零部件供应商的认可，一方面体现了公司产品在技术、质量等方面的优越性，另一方面也为公司在汽车铝合金压铸件领域建立了较高的品牌知名度，为公司持续快速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2、技术优势

汽车铝合金压铸涉及产品方案设计、模具设计与制造、材料开发与制备、压铸工艺控制等多个环节，每一环节对压铸件成品的性能都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汽车铝合金压铸企业的技术竞争力体现的是各个环节的整体竞争力，技术含量较高的新产品的开发和生产需要各个环节整体技术水平的提高和协同一致，需要企业经过多年的技术和经验积累，培养出一支专业、全面的技术人才队伍，并建立完善的协同机制，一般企业无法在短期内通过加大在人才、设备等方面的投入来实现。

(1) 产品方案设计方面

不同于一般压铸企业只能按客户提供的设计图进行生产，公司凭借先进的技术和经验优势，广泛参与到高端客户奔驰、大众、特斯拉（TESLA）、上海蔚来在产品前期设计，在满足客户需求的基础上，协助其进行产品结构、性能、成本等方面的改良。

（2）模具设计与制造方面

公司成立了独立的文灿模具全资子公司，是国内少数拥有大型和复杂模具自制能力的汽车铝合金压铸企业，可以对客户需求进行快速反应和持续改善。

（3）材料开发与制备方面

材料开发方面：铝合金具有密度低、相对机械强度高、环保可回收等优点，在大幅降低车身重量的同时兼具良好的安全性能，成为近年来主流车用新型材料。但对于一些对耐磨性要求特别高的汽车零部件，如变速箱换挡拨鼓等，过去一般采用铸钢材料，因为一般铝合金铸件难以达到其耐磨和硬度等性能要求。公司通过新材料、新工艺研发，开发出了可以替代铸钢产品的铝合金材料及配套压铸技术，产品已实现批量生产并供给全球主要汽车变速箱生产商之一的德国格特拉克（GETRAG）公司。

材料制备方面：目前汽车铝合金压铸技术最具技术含量的应用领域为车身结构件。车身结构件对汽车起支撑、抗冲击的作用，其质量直接关系到车身承载能力的好坏，因此对强度、延伸率、可焊接性都有着极高要求。公司经过多年的研发和生产经验积累，目前已掌握车身结构件铝合金材料的制备技术，并已开始批量为特斯拉（TESLA）供应铝合金车身结构件，对奔驰汽车的铝合金车身结构件也已进入量产阶段。此外，公司还参与国家高技术研究发展计划（863 计划）项目“颗粒增强金属基复合材料与构件先进制备加工技术”课题“高性能铝基复合材料大型构件制备加工技术及应用”。

（4）压铸技术方面

公司拥有经验丰富的专业技术团队，在熟练掌握一般的真空压铸技术、局部挤压技术及其他压铸技术的基础上，通过与知名整车厂商和一级零部件供应商多年的产品合作开发和技术交流，公司自主研发和技术创新能力进一步提升，目前已经掌握高真空压铸技术、层流铸造技术等先进压铸技术：

①高真空压铸技术：该技术是在一般真空压铸技术的基础上进一步深化，使型腔真空度可以做到 30 毫巴以下，压铸出来的产品可以用于热处理，更好地提升材料机械性能。公司目前为特斯拉（TESLA）批量供应的车门框等车身结构件即采用高真空压铸技术压铸而成。

②层流铸造技术：该技术可以部分替代局部挤压技术、低压铸造技术，对于无法使用或不必要使用高真空压铸技术的产品，该技术可以大大降低产品的含气量、提高产品的性能。公司为法雷奥（VALEO）批量供应的空调压缩机缸体即采用了层流铸造技术。

3、研发优势

强大的技术研发能力是公司持续保持技术领先的基础。目前，公司建立了广东省企业技术中心、江苏省企业技术中心、江苏省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佛山市压铸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致力于新材料开发、精密压铸、精加工技术和工艺的研究，近年来开发了高性能铸造铝合金材料、压铸充型过程气体卷入多相流数值模拟、慢压射压铸成形、压铸微观孔洞三维断层扫描等压铸新材料、新技术。依托于公司较强的技术研发力量，公司多项产品获得省级“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证书”。

除利用自身的研发力量外，公司还通过与奔驰、大众、通用等汽车整车厂商的合作开发与技术交流，进一步提升自主研发和技术创新能力。此外，公司还与清华大学、华南理工大学、上海交通大学、东南大学等多家院校开展深度合作，逐步形成了内、外结合的研发体系和创新机制。

4、产品质量优势

公司高度重视产品质量管理工作，在生产过程中严格执行 IATF 16949: 2016 质量管理体系，通过全流程的质量控制措施保证产品出货质量。

公司良好的供货质量和效率得到了客户的高度认可。公司 2014 年、2015 年获得通用汽车（GM）的“品质表现优秀供应商奖（GM Supplier Quality Excellence Award）”；2011 年至 2014 年被全球最大的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博世（BOSCH）评为年度“优选供应商（Preferred Supplier）”；2013 年因在真空泵壳体量产爬坡阶段的高效、优质供货获得威伯科（WABCO）的“特殊贡献奖（Special Recognition Award）”，并获得“最佳流程改善奖（Best Process Improvement）”；2009 年和 2013 年被法雷奥（VALEO）评为“优秀合作伙伴”；2012 年获得加特可（JATCO）的“全球最佳表现奖（Globe Best Performance Award）”；2018 年获得南京邦奇的“优秀供应商奖”。

公司稳定可靠的产品质量为公司树立了良好的企业形象和市场声誉，并为公司市场开拓打下坚实的基础。

5、新能源（电动）汽车、车身结构件的先发优势

新能源（电动）汽车、汽车轻量化（特别是车身结构件轻量化）是汽车产业未来发展的重要方向。《中国制造 2025》将“节能与新能源汽车”作为重点发展领域，《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实施增强制造业核心竞争力重大工程包的通知》将“新能源（电动）汽车关键技术产业化项目”、“新能源汽车车身和结构轻量化”作为重大项目，并提出发展“铝合金真空压铸”等先进工艺技术。

新能源（电动）汽车、车身结构件轻量化趋势在为铝合金压铸企业带来机遇的同时也带来了挑战：

（1）电动汽车的电机壳、电池盒、减速器壳体等零部件为传统燃油汽车所没有，其中的电机壳、电池盒等零部件由于带有冷却结构，压铸难度很高；

（2）电动汽车续航里程较短，轻量化需求更迫切，而一般零部件的轻量化、铝制化已经不能满足其要求，需要在面积或重量较大的车门框、纵梁、横梁及其他车身结构件方面进一步采用铝合金压铸件；

（3）车身结构件由于对汽车起支撑、抗冲击的作用，对强度、延伸率、可焊接性都有着极高要求，材料制备、压铸难度非常大。

公司多年以来持续研发并提升高真空压铸技术、应用于高真空压铸的模具技术、特殊材料开发或制备技术及相关生产工艺技术，为新能源（电动）汽车、车身结构件轻量化积累了丰富的技术和经验。公司已批量为特斯拉（TESLA）汽车、上海蔚来汽车、奔驰汽车供应铝合金车身结构件，为广汽新能源、小鹏汽车等客户提供的车体结构件也开始进入量产阶段，在新能源（电动）汽车、车身结构件轻量化方面具有先发优势。2017 年 6 月，公司研发的车身结构件在第十二届中国国际压铸工业展览会上获得“优质压铸件金奖（特别奖）”。

6、装备优势

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国内外知名整车厂商和零部件制造商，因此选用的生产设备在国际上、在同行业中均处于先进水平。目前，公司拥有世界领先的压铸机制造商布勒（BUHLER）的最新的

二板式压铸机,高真空压铸系统,超高压去毛刺机,高速 5 轴联动加工中心,德国巨浪(CHIRON)加工中心,蔡司(ZEISS)三坐标测量机等一批先进的高性能加工及检测设备。此外,公司还是国内少数几家拥有 4,000 吨级压铸机的汽车铝合金压铸企业。先进的技术装备为公司生产高性能、高强度、高精度产品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7、区位优势

公司总部位于广东省佛山市,并在江苏省南通市、江苏省宜兴市和天津市设有全资子公司,实现了珠三角、长三角、环渤海地区的合理布局,陆路、水路运输发达,有利于公司降低运输成本,方便公司更加高效快捷地服务于中国乃至世界各地的汽车整车厂商和一级零部件供应商,并且进一步拓展国内与国际市场。

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公司主要从事汽车铝合金精密压铸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主要应用于中高档汽车的发动机系统、变速箱系统、底盘系统、制动系统、车身结构件及其他汽车零部件。公司始终以绿色压铸、智能制造为经营方针，以提升全球化的竞争力为战略发展目标。公司秉承“诚信为本、追求卓越”的经营理念，立足在汽车铝合金精密压铸件领域积累的经验和技術，不断增强自主研发与创新能力，拓展现有业务市场份额，优化产品结构，同时稳步推进企业建设，增强公司实力。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情况如下：

（一）总体经营情况

2020年初，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给全球经济和生活带来严峻考验，汽车行业受到停工停产的影响，销售订单面临延后或者被取消。在这样困难的情况下，公司积极应对，实现生产防疫“两手抓”。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4,448.81万元，同比下降12.85%，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3,441.47万元，同比下降8.48%，主要原因系受疫情影响，下游的汽车产销量在第一季度大幅下降所致。公司整体销售在2020年第一季度遭遇一定困难，但是，随着国内疫情在第二季度得到有效的控制，国内汽车消费市场逐渐复苏，该等情况在第二季度得到好转。公司业务订单恢复良好，第二季度实现营业收入38,660.16万元，较第一季度环比增长49.9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416.13万元，较第一季度环比增长135.64%。预计下半年汽车行业有望进一步回暖。

（二）稳固现有客户，持续开发优质客户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稳固与现有客户的业务关系。公司在客户开发、维护和服务方面积累了较为丰富的经验，建立了较为规范的系统流程，为进一步拓展销售网络奠定了坚实的基础。近年来公司不断强化在汽车类压铸件领域的竞争优势，在巩固原有客户资源优势的同时，不断开拓质量优良、发展潜力大的优质客户群。报告期内，公司开发了加拿大庞巴迪、理想汽车、北京奔驰、麦格纳，长城汽车等新客户或新项目。

（三）建设开展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共有5个生产基地：文灿股份、南通雄邦、天津雄邦、江苏文灿、文灿模具。其中子公司天津雄邦已完成基本建设，已具备量产能力，子公司江苏文灿厂房及生产设备正在进行改扩建及更新。工厂全部完成建设后，将提高公司产能，增强订单响应速度及产品交付能力。

2、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分别位于天津雄邦、南通雄邦，其中天津雄邦IPO募投项目已于2020年2月达产，南通雄邦IPO募投项目已于2019年4月进入达产期。

3、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共4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在有序推进，实施地点分别位于江苏文灿、天津雄邦、南通雄邦、文灿股份，投资总额分别为6.11亿、1.92亿、1.09亿、0.26亿。江苏文灿于2018年6月通过司法拍卖取得江苏文旭铸造集团有限公司的相关土地、厂房、机器设备，此次募投项目将对江苏文灿厂房及生产设备进行改扩建及更新，引进先进、高效的生产设备，将江苏文灿打造成公司在长三角地区的第二个生产基地。天津雄邦将在现有生产基地的厂房内新增发动机系统（电机壳体）、变速箱系统零部件的生产线，扩充产能。南通雄邦将主要新增开展

汽车零部件压铸模具的设计及制造，以满足公司快速发展带来的新增模具需求。文灿股份将投资建设研发中心及信息化项目，提升公司技术创新能力以及企业管理水平，增强公司现有业务的盈利能力及生产管理效率。

（四）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

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中层管理人员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公司按照收益与贡献对等原则，制定了《2019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该股权激励计划已经公司于2020年5月30日、2020年6月16日分别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目前，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已经完成授予登记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1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0-080）。

（五）实施收购百炼集团，发挥协同效应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收购百炼集团并于2020年7月28日完成百炼集团61.34%股权的收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7月2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重大资产购买之标的资产交割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9）。本次收购有助于公司实现全球化的布局；有助于公司提升产品的全球市场份额及品牌知名度；有助于公司构建完整的铸造工艺链，满足客户多元化的产品工艺需求；有助于公司形成国际化的管理模式，助推管理升级。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644,488,103.07	739,484,340.09	-12.85
营业成本	474,152,556.65	566,038,602.06	-16.23
销售费用	25,218,153.10	28,912,706.10	-12.78
管理费用	52,843,674.64	44,695,697.83	18.23
财务费用	20,484,324.54	15,074,180.43	35.89
研发费用	24,215,012.39	31,998,780.00	-24.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1,007,391.89	81,366,194.42	245.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383,732.22	-169,328,894.81	-64.9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54,877.24	874,364,542.74	-101.73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贷款利息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245.36%，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规模下降，导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减少及支付的各项税费减少；报告期内公司加强销售回款控制及增加票据贴现，导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同比增加8.44%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购建固定资产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去年同期收到可转债募集资金影响所致。

2 其他

(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年同期期末数	上年同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同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预付款项	5,486,892.46	0.14	10,861,755.23	0.29	-49.48	主要系预付材料款减少所致
其他应收款	6,055,987.98	0.15	15,028,758.05	0.40	-59.70	主要系保证金及设备进口关税减少所致
短期借款	444,117,223.41	11.16	247,247,603.41	6.65	79.62	主要系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13,824,693.80	0.35	5,133,796.27	0.14	169.29	主要系应交增值税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9,833,314.51	0.25	6,342,107.09	0.17	55.05	主要系预提费用增加所致
递延收益	25,638,311.41	0.64	8,871,424.87	0.24	189.00	主要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70,918.84	0.03	317,506.48	0.01	237.29	主要系可转债所得税调整影响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余额（元）	受限原因
其他货币资金	474,584,287.10	定期存款/保证金
固定资产	47,242,170.50	抵押
无形资产	14,498,305.85	抵押
应收账款	45,589,829.75	长期借款质押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1月8日,公司与百炼集团的两位自然人股东 Philippe Galland 先生和 Philippe Dizier 先生及一位机构股东 Copernic 公司(以下合称“交易对方”)签署《股份购买协议》,拟收购百炼集团控股权。2020年7月1日,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股份购买协议之补充协议》,对收购价格等事项进行调整。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为文灿股份通过文灿法国向交易对方 Copernic 公司以每股 35.12 欧元、向 Philippe Galland 先生和 Philippe Dizier 先生以每股 38.18 欧元的现金对价收购其所持有的百炼集团 4,077,987 股普通股,代表百炼集团总股本的 61.96%;因百炼集团系巴黎泛欧交易所上市公司(交易代码: BELIPA),在 61.96%的控股权收购完成后,公司境外子公司文灿法国将以每股 38.18 欧元的收购价格,针对百炼集团剩余的全部股份发起强制要约收购,并根据要约情况获得百炼集团至多 100%股权。本次交易系竞标流程下的第三方市场化收购,最终交易定价系上市公司综合考虑百炼集团盈利能力、市场地位、品牌影响力、市值以及战略发展等因素后经双方谈判而确定的。根据交易双方签署的《股份购买协议》及《股份购买协议之补充协议》,本次交易百炼集团 100%股份的定价为 23,968.72 万欧元,其中控股权对应的作价为 14,407.94 万欧元。本次交易完成后,百炼集团将成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本公司通过境外子公司文灿法国直接持有百炼集团至少 61.96%股权,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不构成关联交易。

2020年6月1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购买的议案》等议案。2020年7月1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就收购 Le B dier S.A.控股权签署补充协议的议案》。2020年7月20日,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购买的议案》等议案。

目前,公司已经完成百炼集团 61.34%股权的收购, Philippe Dizier 先生持有的另外 40,390 股锁定股份(占目标公司股份约 0.61%)将于锁定期届满(2020年9月3日)过户给文灿法国,文

灿法国届时将按照每股 38.18 欧元的价格向 Philippe Dizier 先生支付交易对价 1,542,090.20 欧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29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重大资产购买之标的资产交割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9）。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投资主体	项目名称	2020 年 1-6 月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完成情况或计划完成时间	预计收益（注）	2020 年 1-6 月实现的收益
天津雄邦	雄邦自动变速器关键零件项目	75.83	87,894.39	自有资金及首发募集资金	已于 2020 年 2 月进入达产期	10,917.00	1,830.76
南通雄邦	汽车轻量化车身结构件及高真空铝合金压铸件技改项目	12.90	43,187.66	自有资金及首发募集资金	已于 2019 年 4 月进入达产期	6,925.80	1,857.51
江苏文灿	新能源汽车电机壳体、底盘及车身结构件智能制造项目	3,388.54	16,387.09	自有资金及可转债募集资金	预计 2023 年 1 月达产	11,536.30	不适用
天津雄邦	天津雄邦压铸有限公司精密加工智能制造项目	167.26	8,378.07	自有资金及可转债募集资金	预计 2023 年 11 月达产	2,439.00	不适用
南通雄邦	大型精密模具设计与制造项目	0.00	0.00	自有资金及可转债募集资金	预计 2023 年 6 月达产	1,789.50	不适用
文灿股份	文灿股份研发中心及信息化项目	0.00	0.00	自有资金及可转债募集资金	预计 2021 年 6 月完成建设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预计收益系指达产后每年预计实现的效益。

注 2：文灿股份研发中心及信息化项目的实施不产生直接的经济效益，可以为企业未来的发展带来良好的促进作用。

注 3：除上述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以及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关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外，公司子公司江苏文灿将使用自有资金投资建设“年产 100 万套新能源汽车轻量化铝合金精密加工项目”，投资金额不超过 40,000.00 万元，主要用于满足新能源汽车精密铝合金零部件的机加需求。

注 4：受新冠肺炎疫情及近年来全球经济步伐放缓等影响，全球和我国汽车产销量增速均有所下滑，公司审慎投资，对投资项目进行进一步详细咨询、论证，导致“大型精密模具设计与制造项目”和“文灿股份研发中心及信息化项目”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南通雄邦	设计、制造汽车用、摩托车用铸锻毛坯件、汽车及摩托车用铸锻毛坯件、汽车及摩托车的模具和夹具；销售自产产品。	3,008 万美元	直接75%，间接25%	132,467.53	79,596.18	30,848.66	3,285.62
香港杰智	投资及贸易。	7,187.08 万元港币	100%	5,710.48	5,710.32	-	-2.31
文灿模具	模具、夹具、检具、装配机、测漏机等工装设备的生产与制造及进出口业务。	3,000 万元	100%	10,406.71	8,236.61	3,265.62	379.62
天津雄邦	设计、制造、销售：汽车用和通讯、机械及仪表用等各类压铸件，及其生产用模具等工艺装备和配件，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40,000 万元	100%	102,327.81	32,811.47	14,478.76	1,830.76
江苏文灿	汽车用压铸件、摩托车用压铸件、模具、夹具的设计、制造、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道路普通货物运输。	20,000 万元	100%	73,202.00	15,566.85	4,692.66	-1,206.50
文灿投资	投资与资产管理（对实业进行投资）；社会经济咨询。	30,000 万元	100%	85.05	-14.95	-	-14.95
文灿德国	投资、资产管理	25,000 欧元	间接100%	28.63	28.63	-	0.60
文灿法国	投资、资产管理	10,000 欧元	间接100%	7.96	7.96	-	0.03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披露事项**(一)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行业和市场风险

(1) 汽车行业周期波动的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汽车铝合金精密压铸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报告期内，公司汽车类压铸件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较高。公司经营业绩很大程度上受汽车行业景气状况的影响。近几年来，受国际国内经济形势的影响，我国汽车产量增速波动较大。2018 年全球汽车产量为 9,570.63 万辆，较 2017 年下降 1.64%；我国汽车产量为 2,780.92 万辆，较 2017 年下降 4.16%，较上年均有所下降，2019 年我国汽车产量继续下降。汽车行业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若未来全球经济和国内宏观经济形势恶化，汽车产业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对公司生产经营和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2) 汽车产业政策变化的风险

汽车产业是国民经济的重要支柱性产业，由于对上下游产业的拉动效应巨大，已成为驱动我国经济发展的重要力量之一。但随着我国汽车保有量的快速增长，城市交通拥堵和大气污染问题日益凸显，为抑制私家车的过快增长，部分城市已出台各种限制性措施并大力提倡公共交通。未来若因交通拥堵、大气污染等因素导致一些特大城市实施汽车限购等抑制汽车需求的政策，将影响整个汽车零部件行业，进而对公司经营带来一定不利影响。

(3) 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产品主要原材料为铝合金。报告期内，国际国内铝价呈现一定波动性。受国际国内经济形势、国家宏观调控政策及市场供求变动等因素的影响，未来几年铝价变动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产品的定价方式系以成本加成为基础，一般会定期根据铝价的变动进行调整，但若铝价短期内发生剧烈波动，公司产品价格未能及时调整，可能给公司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4) 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目前，国内压铸行业企业众多，大部分压铸企业主要从事竞争激烈的日用五金、灯具、玩具等普通压铸件产品的生产，只有少数规模较大的压铸企业拥有较先进的设备与技术，能够生产符合汽车零部件对压铸件质量、精密度要求较高的产品。

近年来随着我国汽车产业的发展，国内主要汽车铝合金压铸件生产企业不断扩大产能，汽车轻量化趋势所带来的良好行业前景也正在吸引新的竞争者加入，包括一些大型的外资压铸企业。若公司在市场竞争中不能及时全面地提高产品市场竞争力，将面临市场份额下降的风险。

(5) 汇率波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外销收入占比较高，由于公司与国外客户的货款一般以外币结算，货款有一定的信用期，如果信用期内汇率发生变化，将使公司的外币应收账款产生汇兑损益。另外，公司有若干笔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的长期美元借款，该长期美元借款的本金和利息受人民币汇率波动影响。公司面临人民币汇率波动带来的汇兑损失进而影响利润水平的风险。

(6) 突发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的影响

2020 年初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爆发，对公司的安全生产、订单交付产生一定影响，尽管目前中国的疫情已得到控制，但国外疫情存在再次反弹的风险。报告期内，公司外销收入占比较高，国外疫情的不确定性将会对公司国外市场的订单的稳定和产品交付造成一定冲击，可能对公司 2020 年产销量产生不利的风险。

2、经营风险

(1) 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客户集中度较高。公司主要客户为国内外大型汽车整车厂商和一级零部件供应商，如果主要客户流失或客户经营状况发生不利变动，将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2) 原材料集中采购风险

公司用于生产的主要原材料为铝合金和配件，其中又以铝合金为主。鉴于采购价格、运输路径以及客户质量审核等方面的考虑，向公司提供铝合金的供应商较为固定，且主要集中在前五家铝合金供应商。公司通过与主要供应商建立长期稳定合作关系，有效保证了原材料的质量、降低

了原材料成本、形成了稳定的供货渠道。但如果主要原材料供应商与公司业务合作关系发生变化，不能及时足额保质地提供原材料，将在一定时间内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3）人力资源风险

公司在长期的生产经营中培养了一批具有高素质产品开发、生产、销售和管理人才，公司的发展在很大程度上依赖这些人才。人才的流失不仅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工作，而且可能造成公司的核心技术的泄密，从而对公司的正常生产和持续发展造成重大影响。公司通过提供有竞争力的薪酬、福利和建立公平的竞争机制，营造开放、协作的工作环境和企业文化氛围来吸引人才、培养人才。但是，随着同行业人才争夺的加剧，一旦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销售和管理人员流失，或者在生产规模扩大之后不能及时吸纳和培养公司发展所需的人才，都将会构成公司经营过程中潜在的人力资源风险。

（4）资产及业务规模扩大带来的管理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及业务规模持续扩大，对公司经营管理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若公司不能及时有效提高自身的管理水平，使之与迅速扩大的业务规模相适应，则将影响到公司的应变能力和发展活力，进而削弱公司的竞争力，给公司未来的经营和发展带来较大的不利影响。

（5）质量责任风险

近年来，全球对汽车行业的产品质量和安全的法规及技术标准日趋严格，我国亦陆续颁布了《缺陷汽车产品召回管理条例》、《家用汽车产品修理、更换、退货责任规定》等相关规定。凭借先进的制造技术和严格的质量管理，公司未发生因自身产品质量问题导致汽车召回的重大事件，但若未来公司产品发生重大质量问题，则公司将面临一定的赔偿风险。

（6）出口业务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出口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较高。由于公司与国外客户的货款一般以外币结算，货款有一定的信用期，如果信用期内汇率发生变化，将使公司的外币应收账款产生汇兑损益。报告期内，尽管公司汇兑损益占净利润的比重较小，但若未来公司产品出口销售规模持续扩大，或者汇率波动幅度扩大，则汇率变动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较大影响。此外，若国际经济、政治局势出现大的波动，或公司产品进口国的政治、经济环境、贸易政策、汽车消费政策等发生不利变化，公司将面临出口业务波动的风险。

（7）税收优惠变化风险

报告期内，文灿股份、南通雄邦及文灿模具享受 15% 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公司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对报告期净利润存在一定影响。如果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其他原因导致公司不再符合高新技术企业相关的认定条件，公司将无法继续享受有关税收优惠政策，则公司的经营业绩有可能受到不利影响。

3、应收账款管理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占总资产的比重较高。如果公司短期内应收账款出现大幅上升，客户出现财务状况恶化或无法按期付款的情况，将会使公司面临坏账损失的风险，对资金周转和利润水平产生不利影响。

4、汽车产业技术革新带来的风险

（1）新材料、新技术替代风险

近年来，为了适应消费者需求、节能减排，汽车制造企业广泛采用新技术和新材料。轻量化作为汽车节能减排的有效手段，是汽车制造业未来发展的主要方向。在轻量化金属中，铝合金因其较低的密度和优质的性能，在大幅降低车身重量的同时兼具突出的安全性能，成为近年来主流车身新型材料。虽然汽车行业对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可靠性有着极高要求，主要汽车零部件采用新技术、新材料需要漫长的验证时间，但若未来汽车零部件生产技术和生产材料发生变更性发展，而公司的生产技术和设备无法适应，则将给公司经营带来重大不利影响。

（2）新能源汽车转型带来的风险

目前汽车工业正向新能源汽车转型，而新能源汽车由于电池续航里程不足，必须通过减轻车身重量达到提高用户体验目的。因此，铝合金材料作为实现汽车轻量化目标的主要材料之一，新能源汽车发展将推动车用铝合金零部件发展。目前公司终端客户仍以传统燃油汽车企业为主，若未来公司在产品开发、技术研发等方面的成果达不到新能源汽车的技术要求，或出现替代性产品和技术，而公司的技术水平又未能紧跟技术发展趋势，导致公司不能有效开拓新能源汽车客户，则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将产生不利影响。

5、实际控制人及其家族成员控制风险

报告期末，唐杰雄、唐杰邦合计直接和间接控制公司 38.86% 的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唐怡汉、唐怡灿、唐杰维、唐杰操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唐杰雄、唐杰邦的一致行动人，唐怡汉、唐怡灿分别为唐杰雄、唐杰邦之父，唐杰维、唐杰操分别为唐杰雄、唐杰邦之胞弟。其中，唐怡汉、唐怡灿分别持有盛德智 12.50% 的股权，唐杰维、唐杰操分别持有公司 12.95% 的股份。六人合计直接和间接控制公司 64.77% 的股份。若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不足、公司治理结构不够健全，则可能会导致实际控制人及其家族成员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风险。

6、商誉减值风险

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28 日完成百炼集团 61.34% 股权的收购。本次收购完成后，在文灿股份合并资产负债表将增加一定金额的商誉。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本次交易形成的商誉不作摊销处理，但需在未来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若出现宏观经济波动、市场竞争加剧或百炼集团经营不善等情况，或百炼集团面临的贸易政策、产业政策、外汇政策等发生较大不利变动，可能导致百炼集团业绩不及预期。上市公司因此存在商誉减值的风险，进而对公司当期损益造成不利影响。

(三)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 年 1 月 6 日	www.sse.com.cn	2020 年 1 月 7 日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0 年 4 月 20 日	www.sse.com.cn	2020 年 4 月 21 日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 年 6 月 16 日	www.sse.com.cn	2020 年 6 月 17 日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 年 7 月 20 日	www.sse.com.cn	2020 年 7 月 21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	本公司已提供了与本次交易相关的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信息等），本公司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已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等文件；保证为本次交易所提供的有关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本人已提供了与本次交易相关的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信息等），本人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等文件；保证为本次交易所提供的有关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在参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期间，本人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及时向上市公司和中介机构提供和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信息，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3、如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本人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或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为向证券交易所和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或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人承诺锁定股份或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其他	公司	<p>1、本公司及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情形。</p> <p>2、本公司及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最近三年内诚信情况良好，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或者受到过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况。</p> <p>3、本公司及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过与证券市场有关的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公司及本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尚了结或可以预见的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诉讼、仲裁及与证券市场有关的行政处罚案件。</p> <p>4、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所列示的情形。</p> <p>5、本公司不存在泄露本次重组内幕信息以及利用本次重组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上述承诺内容真实、完整、准确，不存在虚假、误导性陈述，不存在重大遗漏。本公司完全了解作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并愿承担一切因此产生的法律后果。</p>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p>1、本人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情形。</p> <p>2、本人在最近三年内诚信情况良好，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或者受到过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况。</p>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3、本人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过与证券市场有关的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人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以预见的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诉讼、仲裁及与证券市场有关的行政处罚案件。</p> <p>4、本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所列示的情形。</p> <p>5、本人不存在泄露本次交易内幕信息以及利用本次交易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上述承诺内容真实、完整、准确，不存在虚假、误导性陈述，不存在重大遗漏。本人完全了解作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并愿承担一切因此产生的法律后果。</p>					
股份限售	<p>公司股东唐杰雄、唐杰邦、唐杰维、唐杰操、盛德智及其股东唐怡汉、唐怡灿；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p>	<p>自上市公司本次重组方案披露之日起至本次重组实施完毕的期间，本人不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减持上市公司股份。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减持事宜有新规定的，本人也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若违反上述承诺，由此给上市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承诺将向上市公司或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本人因上市公司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事项而增加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将同样遵守上述不减持的承诺。</p>	<p>本次重组方案披露之日起至本次重组实施完毕的期间</p>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p>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唐杰雄、唐杰邦</p>	<p>一、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除外）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的业务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p> <p>二、为避免未来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除外）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产生同业竞争，本人承诺：</p> <p>在作为上市公司的股东期间，除对注入上市公司有明确预期的、过渡性的同业竞争业务，本人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收购、投资、提供生产场地、水、电或其他资源、资金、技术、设备、销售渠道、咨询、宣传）支持直接或间接对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的生产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本人亦将促使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收购、投资、提供生产场地、水、电或其他资源、资金、技术、设备、销售</p>	<p>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至本人不再控制上市公司之日止</p>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渠道、咨询、宣传)支持直接或间接对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的生产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p> <p>三、为了更有效地避免未来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除外)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之间产生同业竞争,本人还将采取以下措施:</p> <p>1、通过董事会或股东会/股东大会等公司治理机构和合法的决策程序,合理影响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相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以避免形成同业竞争;</p> <p>2、如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机会,而该业务机会可能直接或间接导致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产生同业竞争,本人应于发现该业务机会后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并尽最大努力促使该业务机会按不劣于提供给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条件优先提供予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p> <p>3、如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出现了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相竞争的业务,本人将通过董事会或股东会/股东大会等公司治理机构和合法的决策程序,合理影响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相竞争的业务依市场公平交易条件优先转让给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或作为出资投入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p> <p>本承诺函一经签署,即构成本人不可撤销的法律义务。本承诺函有效期间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至本人不再控制上市公司之日止。</p>					
解决关联交易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唐杰雄、唐杰邦	<p>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及本人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企业及其他关联方(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除外)将尽量避免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护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利益。</p> <p>本承诺函一经签署,即构成本人不可撤销的法律义务。</p> <p>如违反上述承诺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进行交易而给上市公司及其股东、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	本人将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上继续与上市公司保持独立原则,并严格遵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东、实际控制人唐杰、唐杰邦</p>	<p>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不违规利用上市公司提供担保，不违规占用上市公司资金，保持并维护上市公司的独立性，维护上市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一、关于人员独立性</p> <p>1、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在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但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除外）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且不在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但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除外）领取薪酬；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但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除外）中兼职、领薪。</p> <p>2、保证上市公司拥有完整、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且该等体系和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完全独立。</p> <p>二、关于资产独立、完整性</p> <p>1、保证上市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p> <p>2、保证上市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且资产全部处于上市公司的控制之下，并为上市公司独立拥有和运营。</p> <p>3、保证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任何方式违规占有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不以上市公司的资产为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债务提供担保。</p> <p>4、本次交易中，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不存在侵占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p> <p>三、关于财务独立性</p> <p>1、保证上市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p> <p>2、保证上市公司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p> <p>3、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一个银行账户。</p> <p>4、保证上市公司能够作出独立的财务决策，本人不违法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调度。</p>					
--	--	----------------------	---	--	--	--	--	--

		<p>5、不干涉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p> <p>四、关于机构独立性</p> <p>1、保证上市公司建立健全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p> <p>2、保证上市公司内部经营管理机构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p> <p>3、保证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之间不产生机构混同的情形。</p> <p>五、关于业务独立性</p> <p>1、保证上市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但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除外）。</p> <p>2、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p> <p>3、保证本人除通过行使股东权利之外，不干涉上市公司的业务活动。</p> <p>4、保证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但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除外）不在中国境内外从事与上市公司相竞争的业务。</p> <p>5、保证尽量减少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若有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依法签订协议，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规定依法履行程序。</p> <p>本承诺函一经签署，即构成本人不可撤销的法律义务。如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及其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其他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p>1、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p> <p>2、不得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上市公司利益；</p> <p>3、对本人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4、不动用上市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5、在本人自身职责和合法权限范围内，尽力促使由上市公司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上市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6、若上市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政策，承诺在本人自身职责和合法权限范围内，尽力促使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解除限售或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p>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情况相挂钩；</p> <p>7、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至上市公司本次重组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p>8、本人承诺切实履行上市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本人将按照相关规定履行解释、道歉等相应义务，并同意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依法对本人作出相关行政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给公司或者公司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其他	<p>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唐杰雄、唐杰邦</p> <p>本人将严格执行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各项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不越权干预上市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上市公司利益。</p> <p>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仅部分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依法对本人作出相关行政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若给上市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p>公司股东唐杰雄、唐杰邦、唐杰维、唐杰操、盛德智及其股东唐怡汉、唐怡灿</p> <p>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在锁定期满后的 12 个月内减持数量不超过本人/本公司持股数量的 20%，锁定期届满后的第 13 至 24 个月内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本公司持股数量的 20%，并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上述期间公司发生派发现金股利、送股、转增股本及其他除息、除权行为的，则上述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此外，公司股东唐杰雄、唐杰邦在担任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不再担任上述职务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p>	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p>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p>	<p>一、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和停止条件</p> <p>1、启动条件</p> <p>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若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每股净资产应做相应调整），且同时满足相关回购、增持公司股份等行为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则触发公司、控股股东、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稳定公司股价措施。</p> <p>2、停止条件</p> <p>实施期间，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则视为本次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已公告的稳定股价方案停止执行：（1）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每股净资产应做相应调整）；（2）继续回购或增持公司股份将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p> <p>二、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p> <p>1、公司回购</p> <p>（1）公司将依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成就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董事会应制定明确、具体的回购方案，方案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拟回购本公司股份的种类、数量区间、价格区间、实施期限等内容，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回购方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但如果股份回购方案实施前或实施过程中公司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条件的，可不再继续实施该方案。</p> <p>（2）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后，公司将依法通知债权人，并向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本公司回购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每股净资产应做相应调整），回购股份的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p>	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	----	--	--	------------	---	---	-----	-----

		<p>(3) 若某一会计年度内公司股价多次触发上述需采取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 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稳定股价预案执行, 但应遵循以下原则: 1) 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高于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0%; 2) 单一会计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合计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超过上述标准的, 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果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 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p> <p>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p> <p>(1) 若公司董事会未在触发公司股份回购义务后的 10 个交易日内制订并公告公司股份回购预案, 或者股份回购预案被公司股东大会否决, 或者公司公告实施回购的具体方案后 30 日内不履行或者不能履行回购公司股份义务, 或者公司回购股份达到预案上限后, 公司股票的收盘价格仍无法稳定在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上且持续连续 5 个交易日以上, 则触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的义务。</p> <p>(2) 在不影响公司上市条件的前提下,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在触发增持义务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内提出增持公司股份的方案(包括拟增持股份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等), 并依法履行所需的审批手续, 在获得批准后的 3 个交易日内通知公司, 公司应按照相关规定披露增持股份的计划。在公司披露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 3 个交易日后, 将按照方案开始实施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p> <p>(3)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的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 增持价格不超过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 上述每股净资产应做相应调整)。但如果增持公司股份方案实施前或实施过程中公司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条件的, 可不再继续实施该方案。</p> <p>若某一会计年度内公司股价多次触发上述需采取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继续按照上述稳定股价预案执行, 但应遵循以下原则: 1) 单次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其最近一次从公司所获得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20%; 2) 单一</p>					
--	--	--	--	--	--	--	--

		<p>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不超过其最近一次从公司所获得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50%。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其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下一年度触发股价稳定措施时，以前年度已经用于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额不再计入累计现金分红金额。</p> <p>3、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p> <p>（1）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在触发增持股份义务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提出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或者未在公司公告其增持计划后 30 日内开始实施增持，或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股票达到预案上限后，公司股票的收盘价格仍无法稳定在公司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上且持续连续 5 个交易日以上，则触发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的义务。</p> <p>（2）不影响公司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触发增持义务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内提出增持公司股份的方案（包括拟增持股份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等），并依法履行所需的审批手续，在获得批准后的 3 个交易日内通知公司，公司应按照相关规定披露增持股份的计划。在公司披露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 3 个交易日后，将按照方案开始实施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p> <p>（3）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通过竞价交易等方式买入公司股份以稳定公司股价，买入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每股净资产应做相应调整）。但如果公司披露其买入计划 3 个交易日内或实施过程中其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条件，其可不再实施上述增持公司股份计划。</p> <p>若某一会计年度内公司股价多次触发上述需采取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继续按照上述稳定股价预案执行，但应遵循以下原则：1）单次用于购买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其在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处领取的税后薪酬的 20%；2）单一年度用以稳定股价所动用的资金应不超过其在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处领取的税后</p>					
--	--	---	--	--	--	--	--

		薪酬的 50%。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						
解决同业竞争	公司股东唐杰雄、唐杰邦、唐杰维、唐杰操、盛德智及其股东唐怡汉、唐怡灿	<p>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本公司目前没有、将来也不以任何形式从事或者参与和文灿股份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和活动，不通过投资于其他公司从事或参与和文灿股份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和活动。</p> <p>2、本人/本公司承诺不从事或参与任何与文灿股份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和活动，包括但不限于：（1）自行或者联合他人，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文灿股份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2）以任何形式支持他人从事与文灿股份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3）以其他方式介入（不论直接或间接）任何与文灿股份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p> <p>3、如果文灿股份在其现有业务的基础上进一步拓展其经营业务范围，而本人/本公司届时控制的其他企业对此已经进行生产、经营的，本人/本公司届时控制的其他企业应将相关业务出售，文灿股份对相关业务在同等商业条件下有优先收购权。</p> <p>4、对于文灿股份在其现有业务范围的基础上进一步拓展其经营业务范围，而本人/本公司届时控制的其他企业尚未对此进行生产、经营的，本人/本公司届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从事与文灿股份该等新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和活动。</p>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p>一、公司承诺：</p> <p>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p> <p>2、若有权部门认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本公司将在上述事项认定后 30 日内启动回购事项，回购价格按照发行价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确定（若发生派发现金股利、送股、转增股本及其他除息、除权行为的，则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p> <p>3、若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该等违法事实</p>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被有权部门认定后，公司将本着积极协商、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对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进行赔偿。</p> <p>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p> <p>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p> <p>2、若有权部门认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对判断其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本公司将依法回购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本人/本公司将在上述事项认定后 30 日内启动回购事项，回购价格按照发行价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确定（若发生派发现金股利、送股、转增股本及其他除息、除权行为的，则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p> <p>3、若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该等违法事实被有权部门认定后，本人/本公司将本着积极协商、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对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进行赔偿。</p> <p>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p> <p>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p> <p>2、若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该等违法事实被有权部门认定后，本人将本着积极协商、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对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进行赔偿。</p>					
股份限售	持股 5%以上股东、唐杰雄、唐杰邦、唐杰维、唐杰操、盛	<p>在本人/本公司所持股份公司股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本人/本公司承诺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其他对本人/本公司有约束力的规范性文件规定并同时满足下述条件的情形下，减持所持有的股份公司股票，并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p> <p>1、减持前提：不对股份公司的控制权产生影响，不存在违反本人/本公司在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所作公开承诺的情况。2、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股票的发行价格。3、</p>	股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德智	减持方式：通过大宗交易方式、集中竞价方式或其他合法方式进行减持，但如果本人/本公司预计未来一个月内公开转让股份的数量合计超过公司股份总数 1%的，将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转让所持股份。4、减持数量：在本人/本公司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满后的 12 个月内减持数量不超过本人/本公司持股数量的 20%，锁定期届满后的第 13 至 24 个月内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本公司持股数量的 20%，并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5、减持期限：自公告减持计划之日起六个月。减持期限届满后，若本人/本公司拟继续减持股份，则需重新公告减持计划。若公司发生派发现金股利、送股、转增股本及其他除息、除权行为的，则发行价将进行相应调整。					
其他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并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一）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二）承诺对个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三）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四）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五）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唐杰雄、唐杰邦	1、如果根据有权部门的要求或决定，需要为员工补缴应缴未缴的社会保险金，或者受到主管部门处罚、或任何利益相关方以任何方式提出权利要求且该等要求获得主管部门的支持，本人将无条件全额承担相关补缴、处罚、对利益相关方的赔偿或补偿款项，以及公司因此所支付的相关费用。如未履行前述承诺，公司可扣留本人应从公司领取的薪酬和现金股利，以偿付前述补缴款项、赔偿或补偿款项以及其他相关费用。 2、如公司及其子公司因在报告期内未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为其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而遭受的任何处罚、损失或员工索赔，或应有权部门要求公司及其子公司为员工补缴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本人愿承担由此给公司及其子公司造成的全部损失。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	1、公司承诺：如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作出的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无法控制的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p>	<p>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公司自愿承担相应的法律后果和民事赔偿责任，并采取或接受以下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股东和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股东、投资者的权益，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3）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投资者道歉；（4）因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以自有资金赔偿投资者因依赖相关承诺实施交易而遭受的直接损失，赔偿金额依据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股东和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股东、投资者的权益。</p> <p>2、公司股东唐杰雄、唐杰邦、唐杰维、唐杰操、盛德智投资及其股东唐怡汉、唐怡灿承诺：如在招股说明书中作出的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公司自愿承担相应的法律后果和民事赔偿责任，并采取或接受以下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股东和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股东、投资者的权益，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3）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投资者道歉；（4）因违反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5）将应得的现金分红由公司直接用于执行未履行的承诺或用于赔偿因未履行承诺而给公司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股东和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股东、投资者的权益。</p> <p>3、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在招股说明</p>					
--	--	-------------------------	---	--	--	--	--	--

			书中作出的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公司自愿承担相应的法律后果和民事赔偿责任，并采取或接受以下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股东和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股东、投资者的权益，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3）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投资者道歉；（4）因违反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5）调减工资、奖金和津贴等，并将此直接用于执行未履行的承诺或用于赔偿因未履行承诺而给公司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股东和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股东、投资者的权益。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唐杰雄、唐杰邦	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出具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债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1、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自本承诺出具日至上市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公司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3、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债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2、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所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5、若公司未来实施新的股权激励计划，承诺拟公布的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将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6、本承诺出具日后至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p>7、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相应法律责任。</p>					
	其他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募集说明书以及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计划获取有关限制性股票或股票期权行权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30 日、2020 年 4 月 20 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0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0 年度的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续聘期限为一年。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上年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五、破产重整相关事项**适用 不适用**六、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七、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适用 不适用**八、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九、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0 年 5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19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详细内容见 2020 年 6 月 1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0 年 5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广东文灿	详细内容见 2020 年 6 月 1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公司

压铸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调整后）〉的议案》。	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0 年 6 月 1 日至 2020 年 6 月 10 日，公司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名单在公司公告栏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接到与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0 年 6 月 11 日，公司监事会披露了《监事会关于 2019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及公示情况说明》。	详细内容见 2020 年 6 月 11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0 年 6 月 16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19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并 2020 年 6 月 18 日披露了《2019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详细内容见 2020 年 6 月 17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0 年 7 月 21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19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调整及授予事宜进行了核实。	详细内容见 2020 年 7 月 22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0 年 8 月 13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办理 2019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所涉及的登记手续。	详细内容见 2020 年 8 月 15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 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适用 不适用**(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五)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适用 不适用**(六) 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一、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适用 不适用**2 担保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58,140,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517,774,463.2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517,774,463.2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2.83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20,000,00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20,000,000.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不适用						
担保情况说明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系公司为子公司江苏文灿提供担保。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之“（四）投资状况分析”中“（1）重大的股权投资”，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十二、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865号）核准，于2019年6月10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800万张，每张面值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0,0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360.21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78,639.79万元。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19]122号文同意，公司80,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19年7月5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文灿转债”，债券代码“113537”。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文灿转债	
期末转债持有人数	14,123	
本公司转债的担保人	无	
前十名转债持有人情况如下: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名称	期末持债数量(元)	持有比例(%)
UBS AG	59,959,000	10.54
南方东英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南方东英龙腾中国基金(交易所)	31,500,000	5.54
国寿养老稳健5号固定收益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4,509,000	4.3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磐稳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2,037,000	3.87
国寿养老红义固定收益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8,000,000	3.1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可转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275,000	2.86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896,000	2.79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有限责任公司—金鹰持久回报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57,000	2.6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恒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00,000	2.6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保德信中高信用等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3,817,000	2.43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转股	赎回	回售	
文灿转债	779,827,000	211,019,000	0	0	568,808,000

(四)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文灿转债
报告期转股额(元)	211,019,000
报告期转股数(股)	10,587,515
累计转股数(股)	11,599,621
累计转股数占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	5.27%
尚未转股额(元)	568,808,000
未转股转债占转债发行总量比例(%)	71.10%

(五)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文灿转债		
转股价格调整日	调整后转股价	披露时间	披露媒体	转股价格调整说

	格		明
2020 年 5 月 13 日	19.78	2020 年 5 月 6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截止本报告期末最新转股价格		19.78	公司实施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50 元 (含税)

(六)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截至本报告期末, 公司总资产 39.77 亿元, 资产负债率 38.91%, 债务结构合理。信用评级机构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发行的可转债进行了跟踪信用评级, 于 2020 年 5 月 8 日出具了《2019 年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0 年跟踪信用评级报告》(报告编号: 中鹏信评【2020】跟踪第【28】号 01), 维持文灿股份长期信用等级为“AA-”, 评级展望为“稳定”; 维持文灿转债信用等级为“AA-”。未来公司偿付 A 股可转债本息的资金主要来源于公司经营活动所产生的现金流。报告期内, 公司利息保障倍数较高, 公司贷款偿还情况良好, 不存在逾期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七)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无

十四、 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成立以来即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工作, 严格遵守国家环境保护的相关法律法规, 公司已通过 ISO 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公司的各项生产管理活动, 严格按 ISO 14001 体系要求进行, 并且每年进行一次的 ISO 14001 体系实施情况的内审及认证机构的监督审核, 每三年进行一次认证机构的换证审核, 以确保体系的有效运行。

公司已根据各生产线特点安装了相应的环保设施, 建立了污水处理系统, 生产车间产生的工业污水都经过污水处理系统, 处理后达标循环使用、排放。配置熔解废气治理设备, 产生的废气经高温布袋除尘器处理后, 通过高排气筒集中排放, 不会对周围大气环境造成不良影响。除自行安装环保设施外, 公司还委托有资质的检测单位对产生的废气、废水定期检测。公司的危险废弃物均在划定区域规范存放, 并委托有资质的专业环保公司定期收集处理。

(三)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一)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50,000,000	67.87						150,000,000	64.77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50,000,000	67.87						150,000,000	64.77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30,000,000	13.57						30,000,000	12.95
境内自然人持股	120,000,000	54.30						120,000,000	51.81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71,012,106	32.13				+10,587,515	+10,587,515	81,599,621	35.23
1、人民币普通股	71,012,106	32.13				+10,587,515	+10,587,515	81,599,621	35.23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221,012,106	100.00				+10,587,515	+10,587,515	231,599,621	100.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增加原因系公司可转债转股。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有关规定，公司于2020年8月13日完成了2019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工作，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后，本公司总股本增加790万股。另外，报告期内，公司发行的可转债处于转股期。上述股本变动致使公司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有所摊薄。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情况**(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9,073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 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 质
					股份状 态	数量	
唐杰雄	0	30,000,000	12.95	30,000,000	无	0	境内自 然人
唐杰邦	0	30,000,000	12.95	30,000,000	无	0	境内自 然人
唐杰维	0	30,000,000	12.95	30,000,000	无	0	境内自 然人
唐杰操	0	30,000,000	12.95	30,000,000	无	0	境内自 然人
佛山市盛 德智投资 有限公司	0	30,000,000	12.95	30,000,000	质押	15,800,000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王令灼	-713,300	1,350,300	0.58	0	无	0	境内自 然人

东莞中科中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0	1,000,000	0.43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佛山中科金禅智慧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000,000	0.43	0	无	0	其他
深圳前海万牛红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0	500,000	0.22	0	无	0	其他
彭建华	+431,078	431,078	0.1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王令灼	1,350,300	人民币普通股	1,350,300				
东莞中科中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				
佛山中科金禅智慧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				
深圳前海万牛红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				
彭建华	431,078	人民币普通股	431,078				
童明侠	3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90,000				
蔡嘉华	386,600	人民币普通股	386,600				
平安资管一工商银行一平安资产MOM1号资产管理计划	326,700	人民币普通股	326,700				
虞海明	316,000	人民币普通股	316,000				
陈庚浩	308,383	人民币普通股	308,38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唐杰雄、唐杰邦，二人为堂兄弟关系，分别直接持有公司 12.95% 的股份，并通过盛德智间接控制公司 12.95% 的股份，唐杰雄、唐杰邦合计直接和间接控制公司 38.86% 的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唐杰雄、唐杰邦、唐怡汉、唐怡灿分别持有盛德智 37.50%、37.50%、12.50%、12.50% 的股权，唐杰维、唐杰操分别持有公司 12.95% 的股份，唐怡汉、唐怡灿、唐杰维、唐杰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唐杰雄、唐杰邦的一致行动人，唐怡汉、唐怡灿分别为唐杰雄、唐杰邦之父，唐杰维、唐杰操分别为唐杰雄、唐杰邦之胞弟。</p> <p>2、无限售条件股东中，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	-----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唐杰雄	30,000,000	2021年4月26日	0	上市之日起36个月
2	唐杰邦	30,000,000	2021年4月26日	0	上市之日起36个月
3	唐杰维	30,000,000	2021年4月26日	0	上市之日起36个月
4	唐杰操	30,000,000	2021年4月26日	0	上市之日起36个月
5	佛山市盛德智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	2021年4月26日	0	上市之日起36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唐杰雄、唐杰邦，二人均为堂兄弟关系，分别直接持有公司12.95%的股份，并通过盛德智间接控制公司12.95%的股份，唐杰雄、唐杰邦合计直接和间接控制公司38.86%的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唐杰雄、唐杰邦、唐怡汉、唐怡灿分别持有盛德智37.50%、37.50%、12.50%、12.50%的股权，唐杰维、唐杰操分别持有公司12.95%的股份，唐怡汉、唐怡灿、唐杰维、唐杰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唐杰雄、唐杰邦的一致行动人，唐怡汉、唐怡灿分别为唐杰雄、唐杰邦之父，唐杰维、唐杰操分别为唐杰雄、唐杰邦之胞弟。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354,313,813.25	753,087,915.4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40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七、5	290,399,801.17	359,948,576.79
应收款项融资	七、6	9,600,000.00	59,956,400.00
预付款项	七、7	5,486,892.46	5,635,814.5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6,055,987.98	11,590,093.78
其中：应收利息		3,293,611.11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195,279,382.42	204,232,444.6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112,050,607.62	112,833,245.93
流动资产合计		1,973,186,484.90	1,907,284,491.1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1,340,599,604.41	1,367,695,714.92
在建工程	七、22	380,996,539.29	402,880,073.0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七、26	104,248,915.85	98,856,600.5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102,908,680.09	92,188,054.05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52,317,616.71	53,246,434.68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22,879,636.63	9,030,101.11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03,950,992.98	2,023,896,978.38
资产总计		3,977,137,477.88	3,931,181,469.5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444,117,223.41	377,224,826.82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36	268,743,861.27	276,816,638.00
预收款项	七、37		22,818,060.97
合同负债	七、38	22,543,349.9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19,315,700.35	22,058,827.55
应交税费	七、40	13,824,693.80	9,160,388.30
其他应付款	七、41	9,833,314.51	10,902,751.26
其中：应付利息		2,237,755.28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87,971,514.44	87,434,354.44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66,349,657.70	806,415,847.3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213,081,429.16	245,326,786.36
应付债券	七、46	441,453,936.26	585,812,693.3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25,638,311.41	24,945,716.91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30	1,070,918.84	774,026.0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81,244,595.67	856,859,222.71

负债合计		1,547,594,253.37	1,663,275,070.0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231,599,621.00	221,012,106.00
其他权益工具	七、54	147,528,330.18	202,259,066.57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1,435,324,998.65	1,229,268,671.2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495,272.74	447,876.0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27,680,504.02	27,680,504.0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586,914,497.92	587,238,175.5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429,543,224.51	2,267,906,399.47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429,543,224.51	2,267,906,399.4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977,137,477.88	3,931,181,469.52

法定代表人：唐杰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淑怡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淑怡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0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28,394,819.91	477,551,026.7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七、1	66,839,486.87	91,813,843.4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83,892.01	318,549.18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125,093,101.82	200,862,710.06
其中：应收利息		3,293,611.11	
应收股利			
存货		54,564,859.10	60,027,927.7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452,713.22	199,894.63
流动资产合计		1,478,628,872.93	830,773,951.7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837,391,142.55	837,391,142.5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432,023.46	1,551,925.10
固定资产		122,676,964.21	133,941,948.90
在建工程		1,106,980.44	837,068.9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1,774,324.61	12,011,600.8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4,925,478.60	26,033,306.3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92,453.79	2,020,884.26
其他非流动资产		697,391,300.37	681,425,431.4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98,690,668.03	1,695,213,308.31
资产总计		3,177,319,540.96	2,525,987,260.0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5,000,000.00	75,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0,239,280.31	42,324,759.90
预收款项			5,764,028.50
合同负债		5,504,111.93	
应付职工薪酬		4,314,132.60	5,658,094.50
应交税费		2,565,039.19	772,167.35
其他应付款		672,599,416.02	4,482,982.34
其中：应付利息		264,423.74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10,221,980.05	134,002,032.5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441,453,936.26	585,812,693.3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334,697.49	2,482,036.2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43,788,633.75	588,294,729.61
负债合计		1,254,010,613.80	722,296,762.2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31,599,621.00	221,012,106.00
其他权益工具		147,528,330.18	202,259,066.57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33,420,612.60	1,227,364,285.1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7,680,504.02	27,680,504.02
未分配利润		83,079,859.36	125,374,536.1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923,308,927.16	1,803,690,497.8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177,319,540.96	2,525,987,260.09

法定代表人：唐杰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淑怡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淑怡

合并利润表

2020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半年度	2019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644,488,103.07	739,484,340.09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644,488,103.07	739,484,340.0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04,009,530.99	694,368,299.60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474,152,556.65	566,038,602.0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7,095,809.67	7,648,333.18
销售费用	七、63	25,218,153.10	28,912,706.10
管理费用	七、64	52,843,674.64	44,695,697.83
研发费用	七、65	24,215,012.39	31,998,780.00
财务费用	七、66	20,484,324.54	15,074,180.43
其中：利息费用		27,188,003.16	13,747,110.33
利息收入		8,112,138.00	1,340,483.44
加：其他收益	七、67	8,191,911.17	5,498,805.4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6,706,742.4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4,060,925.39	3,239,043.8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18,526,739.99	-14,627,309.4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99,222.9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0,911,411.12	39,127,357.35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95,373.63	397,365.03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3,154,868.43	230,801.5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7,851,916.32	39,293,920.84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3,437,212.49	1,688,529.5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414,703.83	37,605,391.2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414,703.83	37,605,391.2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414,703.83	37,605,391.28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7,396.69	966.08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7,396.69	966.08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		47,396.69	966.08

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7,396.69	966.08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4,462,100.52	37,606,357.36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4,462,100.52	37,606,357.36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17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0.1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唐杰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淑怡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淑怡

母公司利润表

2020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半年度	2019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155,628,628.74	222,668,297.22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119,986,312.30	164,246,043.97
税金及附加		1,479,957.81	2,255,286.15
销售费用		11,951,598.62	9,345,434.93
管理费用		25,912,020.34	14,852,146.11
研发费用		5,252,155.45	8,708,706.02
财务费用		4,965,898.92	3,086,179.74
其中：利息费用		12,531,695.77	256,166.67
利息收入		7,360,361.74	730,792.53
加：其他收益		3,665,928.27	67,697.8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3,578,454.7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09,983.80	1,877,617.8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04,120.53	-620,848.8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7,273.4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369,068.37	21,371,693.69
加：营业外收入		35,884.16	18,337.80
减：营业外支出		1,405,027.56	33,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738,211.77	21,357,031.49
减：所得税费用		-1,181,916.52	3,278,559.5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556,295.25	18,078,471.9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556,295.25	18,078,471.9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556,295.25	18,078,471.9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唐杰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淑怡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淑怡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0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半年度	2019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50,084,193.19	691,715,382.5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069,557.61	9,036,926.2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4,404,095.04	32,402,828.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71,557,845.84	733,155,137.1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11,498,951.50	407,094,756.2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0,989,327.88	136,692,198.5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602,578.95	40,868,182.2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45,459,595.62	67,133,805.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0,550,453.95	651,788,942.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1,007,391.89	81,366,194.4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929,002.7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50,000.00	1,537,565.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65,458,597.2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74,737,599.96	1,537,565.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8,494,859.16	170,866,459.8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5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25,626,473.0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34,121,332.18	170,866,459.8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383,732.22	-169,328,894.8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66,140,000.00	1,035,247,603.4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5,719,555.1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1,859,555.18	1,035,247,603.4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1,903,760.63	52,674,397.2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5,110,671.79	78,487,855.1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9,720,808.2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7,014,432.42	160,883,060.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54,877.24	874,364,542.7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18,649.06	-1,090,943.4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6,887,431.49	785,310,898.8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2,842,094.66	273,620,523.7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9,729,526.15	1,058,931,422.61

法定代表人：唐杰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淑怡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淑怡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0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半年度	2019年半年度
----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0,924,202.06	202,829,809.34
收到的税费返还		5,959,030.97	4,998,190.6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54,377,245.01	6,318,312.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11,260,478.04	214,146,312.7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4,907,824.84	102,722,181.29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1,098,338.40	39,478,495.12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80,374.12	7,725,289.0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660,591.02	426,418,871.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1,447,128.38	576,344,836.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9,813,349.66	-362,198,524.2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5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578,454.7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38,435.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5,458,597.22	312,613,791.6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19,037,052.01	313,252,226.6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486,311.37	15,491,215.5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5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5,626,473.02	507,42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29,112,784.39	522,911,215.5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0,075,732.38	-209,658,988.9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828,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0,000.00	828,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9,328,781.79	66,256,166.6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9,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328,781.79	66,685,166.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328,781.79	761,314,833.3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34,957.71	-771,856.4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0,843,793.20	188,685,463.7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4,551,026.71	161,062,758.5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65,394,819.91	349,748,222.26

法定代表人：唐杰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淑怡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淑怡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半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 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 库存 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其 他	小 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21,012,106.00			202,259,066.57	1,229,268,671.24		447,876.05		27,680,504.02		587,238,175.59		2,267,906,399.47		2,267,906,399.47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 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21,012,106.00			202,259,066.57	1,229,268,671.24		447,876.05		27,680,504.02		587,238,175.59		2,267,906,399.47		2,267,906,399.47
三、本期增减变动 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10,587,515.00			-54,730,736.39	206,056,327.41		47,396.69				-323,677.67		161,636,825.04		161,636,825.04
(一) 综合收益总 额							47,396.69				34,414,703.83		34,462,100.52		34,462,100.52
(二) 所有者投入 和减少资本	10,587,515.00			-54,730,736.39	206,056,327.41								161,913,106.02		161,913,106.0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 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 有者投入资本	10,587,515.00			-54,730,736.39	206,056,327.41								161,913,106.02		161,913,106.02
3. 股份支付计入所 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4,738,381.50		-34,738,381.50		-34,738,381.5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4,738,381.50		-34,738,381.5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31,599,621.00			147,528,330.18	1,435,324,998.65	495,272.74		27,680,504.02		586,914,497.92		2,429,543,224.51	

项目	2019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20,000,000.00				1,209,838,180.90		403,735.48		24,333,333.91		585,550,849.25		2,040,126,099.54		2,040,126,099.5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20,000,000.00			1,209,838,180.90	403,735.48	24,333,333.91	585,550,849.25	2,040,126,099.54		2,040,126,099.5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7,491,216.97	966.08	1,807,847.20	-30,202,455.92	179,097,574.33		179,097,574.33			
（一）综合收益总额					966.08		37,605,391.28	37,606,357.36		37,606,357.3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7,491,216.97				207,491,216.97		207,491,216.9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07,491,216.97				207,491,216.97		207,491,216.97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807,847.20	-67,807,847.20	-66,000,000.00		-66,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807,847.20	-1,807,847.2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6,000,000.00	-66,000,000.00		-66,00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4,738,381.50	-34,738,381.5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4,738,381.50	-34,738,381.5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31,599,621.00			147,528,330.18	1,433,420,612.60				27,680,504.02	83,079,859.36	1,923,308,927.16

项目	2019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20,000,000.00				1,207,933,794.85				24,333,333.91	161,250,005.09	1,613,517,133.85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20,000,000.00				1,207,933,794.85				24,333,333.91	161,250,005.09	1,613,517,133.8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207,491,216.97				1,807,847.20	-49,729,375.25	159,569,688.92

(减少以“-”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8,078,471.95	18,078,471.9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7,491,216.97						207,491,216.9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07,491,216.97						207,491,216.97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807,847.20	-67,807,847.20	-66,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807,847.20	-1,807,847.2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6,000,000.00	-66,00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20,000,000.00			1,415,425,011.82				26,141,181.11	111,520,629.84	1,773,086,822.77

法定代表人：唐杰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淑怡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淑怡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南海市文灿压铸有限公司,1998年9月4日经南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成立,系由唐怡汉、唐怡灿、唐杰雄、唐杰邦共同出资组建。公司于2018年4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证券简称:文灿股份,证券代码:603348,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600193813525E的营业执照。

截至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总股本为231,599,621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150,000,000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81,599,621股。注册地址:佛山市南海区里水镇和顺里和公路东侧(白蒙桥)地段,总部地址同注册地址。

(二)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铝合金铸件制造企业,主要产品为铸件等。

(三)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8月26日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8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广东文灿模具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杰智实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雄邦压铸(南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直接75%间接25%	100%
天津雄邦压铸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江苏文灿压铸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广东文灿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文灿控股(德国)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间接100%	100%
文灿控股(法国)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间接100%	100%

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原因、以及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说明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1)在子公司中权益”。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与上期相比未发生变化。

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标准、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指定了若干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具体会计政策参见本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 12、22、28 和 36 等相关说明。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营业周期。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杰智实业有限公司采用港币为记账本位币,Wencan Holding (Germany) GmbH 与 Wencan Holding (France) SAS 采用欧元为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

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 (1)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2)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一）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二）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工具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3）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4）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

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5)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1)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 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 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 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4)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 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 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 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 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6)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 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 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 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 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 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 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 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 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财务担保合同, 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 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 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 及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 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 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 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 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义务，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合同结算周期、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1)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2)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3)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报告十一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0.金融工具之（六）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报告十一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0.金融工具之（六）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账龄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单独认定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及可以确定收回的出口退税款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报告十一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0.金融工具之（六）金融工具减值。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报告十一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0.金融工具之（六）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进行组合，并基于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等，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账龄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

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并已获得监管部门批准（如适用），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 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18. 债权投资**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其他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报告十一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0.金融工具之（六）金融工具减值。

20. 长期应收款**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报告十一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5.同一控制下和非统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1）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22. 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土地使用权	50	---	2
房屋建筑物	20	5	4.75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直线法	8-10	5	9.5-11.875
运输工具	直线法	4-5	5	19-23.75

电子设备	直线法	3	5	31.67
其他设备	直线法	5	5	19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 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 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 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 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 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 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 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 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 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 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 (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 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 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 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 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包括土地使用权、计算机软件。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计算机软件	10 年	技术更新换代程度
土地使用权	50 年	法定使用年限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经复核，该类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仍为不确定。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一)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32. 合同负债**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33. 职工薪酬**(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一）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二）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限；（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三）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四）会计处理方法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一）符合下列条件之一，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金融负债：

- （1）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2）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3）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4)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二)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

(1) 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2)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企业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三) 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应当作为发行企业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除；

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特定交易的收入处理原则

(1) 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合同

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即，不包含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负债。

销售商品时预期将退回商品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在“应收退货成本”项下核算。

(2) 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合同

评估该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公司提供额外服务的，则作为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收入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质量保证责任按照或有事项的会计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 附有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销售合同

公司评估该选择权是否向客户提供了一项重大权利。提供重大权利的，则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将交易价格分摊至该履约义务，在客户未来行使购买选择权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或者该选择权失效时，确认相应的收入。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则综合考虑客户

行使和不行使该选择权所能获得的折扣的差异、客户行使该选择权的可能性等全部相关信息后，予以合理估计。

(4) 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的合同

评估该知识产权许可是否构成单项履约义务，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进一步确定其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并约定按客户实际销售或使用情况收取特许权使用费的，则在下列两项孰晚的时点确认收入：客户后续销售或使用行为实际发生；公司履行相关履约义务。

(5) 售后回购

1) 因与客户的远期安排而负有回购义务的合同：这种情况下客户在销售时点并未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因此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其中，回购价格低于原售价的视为租赁交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对租赁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回购价格不低于原售价的视为融资交易，在收到客户款项时确认金融负债，并将该款项和回购价格的差额在回购期间内确认为利息费用等。公司到期未行使回购权利的，则在该回购权利到期时终止确认金融负债，同时确认收入。

2) 应客户要求产生的回购义务的合同：经评估客户具有重大经济动因的，将售后回购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按照本条 1) 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将其作为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交易进行处理。

(6) 向客户收取无需退回的初始费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或接近合同开始）日向客户收取的无需退回的初始应当计入交易价格。公司经评估，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并且该商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在转让该商品时，按照分摊至该商品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但该商品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在包含该商品的单项履约义务履行时，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不相关的，该初始费则作为未来将转让商品的预收款，在未来转让该商品时确认为收入。

3.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本公司的销售商品收入主要是铝合金压铸制品销售收入，具体的确认收入原则如下：

(1) 铝合金压铸制品：

国内销售的收入确认，以交付给客户为确认收入时点，确认产品的全部销售收入。

国外销售的收入确认，采用 EXW 条款的，以客户指定承运人上门提货为确认收入时点，确认产品的全部销售收入；采用 FOB 和 CIF 条款的，以报关出口为确认收入时点，确认产品的全部销售收入；采用中间仓的，以客户到中间仓提货为确认收入时点，确认产品的全部销售收入。

(2) 模具：

本公司模具款结算模式包括一次性销售模式（即产品报价中不包含模具款）和分摊模式（即产品报价中包含模具款）。在一次性销售模式下，单独对模具确认销售收入；在分摊模式下，模具分摊计入相应压铸件成本，不再单独确认模具收入。

一次性销售模式下，公司在取得客户 PPAP（生产件批准程序）文件后开具发票并确认模具收入。收入确认的主要凭据有 PPAP（生产件批准程序）文件、发票。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项目	核算内容
采用总额法核算的政府补助类别	除贷款贴息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经营租入资产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经营租出资产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融资租入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详见本报告十一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22.固定资产。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22 号),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	本次变更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 将本年年初合并资产负债表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中的预收款项调至合同负债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53,087,915.45	753,087,915.4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59,948,576.79	359,948,576.79	
应收款项融资	59,956,400.00	59,956,400.00	
预付款项	5,635,814.53	5,635,814.5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1,590,093.78	11,590,093.78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04,232,444.66	204,232,444.6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2,833,245.93	112,833,245.93	

流动资产合计	1,907,284,491.14	1,907,284,491.1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367,695,714.92	1,367,695,714.92	
在建工程	402,880,073.03	402,880,073.0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98,856,600.59	98,856,600.5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2,188,054.05	92,188,054.05	
递延所得税资产	53,246,434.68	53,246,434.68	
其他非流动资产	9,030,101.11	9,030,101.11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23,896,978.38	2,023,896,978.38	
资产总计	3,931,181,469.52	3,931,181,469.5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77,224,826.82	377,224,826.82	377,224,826.82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76,816,638.00	276,816,638.00	
预收款项	22,818,060.97		-22,818,060.97
合同负债		22,818,060.97	22,818,060.9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2,058,827.55	22,058,827.55	
应交税费	9,160,388.30	9,160,388.30	
其他应付款	10,902,751.26	10,902,751.2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7,434,354.44	87,434,354.44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06,415,847.34	806,415,847.3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45,326,786.36	245,326,786.36	
应付债券	585,812,693.38	585,812,693.3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4,945,716.91	24,945,716.91	
递延所得税负债	774,026.06	774,026.0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56,859,222.71	856,859,222.71	
负债合计	1,663,275,070.05	1,663,275,070.0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21,012,106.00	221,012,106.00	
其他权益工具	202,259,066.57	202,259,066.57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29,268,671.24	1,229,268,671.2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47,876.05	447,876.0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7,680,504.02	27,680,504.0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87,238,175.59	587,238,175.5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合计	2,267,906,399.47	2,267,906,399.47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2,267,906,399.47	2,267,906,399.4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 东权益）总计	3,931,181,469.52	3,931,181,469.52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77,551,026.71	477,551,026.7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91,813,843.45	91,813,843.4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18,549.18	318,549.18	
其他应收款	200,862,710.06	200,862,710.06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60,027,927.75	60,027,927.7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99,894.63	199,894.63	
流动资产合计	830,773,951.78	830,773,951.7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837,391,142.55	837,391,142.5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551,925.10	1,551,925.10	
固定资产	133,941,948.90	133,941,948.90	
在建工程	837,068.95	837,068.9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2,011,600.85	12,011,600.8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6,033,306.30	26,033,306.3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0,884.26	2,020,884.26	
其他非流动资产	681,425,431.40	681,425,431.4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95,213,308.31	1,695,213,308.31	
资产总计	2,525,987,260.09	2,525,987,260.0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5,000,000.00	75,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2,324,759.90	42,324,759.90	
预收款项	5,764,028.50		-5,764,028.50
合同负债		5,764,028.50	5,764,028.50
应付职工薪酬	5,658,094.50	5,658,094.50	
应交税费	772,167.35	772,167.35	
其他应付款	4,482,982.34	4,482,982.3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34,002,032.59	134,002,032.5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585,812,693.38	585,812,693.3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482,036.23	2,482,036.2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88,294,729.61	588,294,729.61	
负债合计	722,296,762.20	722,296,762.2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21,012,106.00	221,012,106.00	
其他权益工具	202,259,066.57	202,259,066.57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27,364,285.19	1,227,364,285.1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7,680,504.02	27,680,504.02	
未分配利润	125,374,536.11	125,374,536.1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803,690,497.89	1,803,690,497.8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525,987,260.09	2,525,987,260.09	
-------------------	------------------	------------------	--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境内销售；提供加工、修理修配劳务；提供有形动产租赁服务	13%
增值税	提供不动产租赁服务，销售不动产，转让土地使用权	9%
增值税	其他应税销售服务行为	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环境保护税	由主管税务机关核定征收	--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	15
广东文灿模具有限公司	15
杰智实业有限公司	16.5
雄邦压铸（南通）有限公司	15
天津雄邦压铸有限公司	25
江苏文灿压铸有限公司	25
广东文灿投资有限公司	25
文灿控股（德国）有限公司	--
文灿控股（法国）有限公司	--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取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 GR201844004844，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期限为 2018 年 11 月 28 日至 2021 年 11 月 28 日。

本公司之子公司雄邦压铸（南通）有限公司取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 GR201832003565，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期限为 2018 年 11 月 28 日至 2021 年 11 月 28 日。

本公司之子公司广东文灿模具有限公司取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 GR201944000883，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期限为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69,506.59	82,060.17
银行存款	879,660,019.56	672,760,034.49
其他货币资金	474,584,287.10	80,245,820.79
合计	1,354,313,813.25	753,087,915.4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86,596.00	

其他说明：

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证保证金	11,584,287.10	17,245,820.79
保函保证金	63,000,000.00	63,000,000.00
定期存款	400,000,000.00	-
合计	474,584,287.10	80,245,820.79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		400,000,000.00

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400,00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98,914,148.52
1 年以内小计	298,914,148.52
1 至 2 年	7,095,414.61

2 至 3 年	8,252.63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99,275.21
4 至 5 年	3,424.00
5 年以上	78,564.23
合计	306,199,079.2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1,700,000.00	3.68	11,700,000.00	100.00	0.00	11,700,000.00	2.99	11,700,000.00	10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06,199,079.20	96.32	15,799,278.03	5.16	290,399,801.17	379,578,104.80	97.01	19,629,528.01	5.17	359,948,576.79
其中：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306,199,079.20	96.32	15,799,278.03		290,399,801.17	379,578,104.80	97.01	19,629,528.01	5.17	359,948,576.79
合计	317,899,079.20	/	27,499,278.03	/	290,399,801.17	391,278,104.80	/	31,329,528.01	/	359,948,576.7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郑州比克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11,700,000.00	11,700,000.00	100	项目暂停
合计	11,700,000.00	11,700,000.00	1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298,914,148.52	14,945,707.43	5
1-2 年	7,095,414.61	709,541.46	10
2-3 年	8,252.63	2,475.79	30
3-4 年	99,275.21	59,565.13	60
4-5 年	3,424.00	3,424.00	100
5 年以上	78,564.23	78,564.23	100
合计	306,199,079.20	15,799,278.04	5.16%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1,700,000.00					11,700,000.00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9,629,528.01	266,491.58	4,230,293.49	133,551.94		15,799,278.03
合计	31,329,528.01	266,491.58	4,230,293.49	133,551.94		27,499,278.0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已提坏账准备
大众汽车自动变速器(天津)有限公司	53,004,408.62	16.67	2,650,220.43

上海蔚来汽车有限公司	45,640,410.55	14.36	2,282,020.53
Tesla, Inc.	29,035,241.33	9.13	1,451,762.07
浙江远景汽配有限公司	26,714,758.05	8.40	1,335,737.90
北京奔驰汽车有限公司	13,057,425.04	4.11	652,871.25
合计	167,452,243.59	52.67	8,372,612.18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9,600,000.00	59,956,400.00
合计	9,600,000.00	59,956,400.00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5,303,124.32	96.65	5,596,550.49	99.30
1至2年	154,268.14	2.81	39,264.04	0.70
2至3年	29,500.00	0.54		
3年以上				
合计	5,486,892.46	100.00	5,635,814.53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无锡供电分公司	1,605,199.93	29.26	一年以内	服务未提供或货未到
天津宇琪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600,000.00	10.94	一年以内	服务未提供或货未到
希普恩机械扬州有限公司	437,984.63	7.98	一年以内	服务未提供或货未到
宜兴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311,435.49	5.68	一年以内	服务未提供或货未到
菱东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247,328.86	4.51	一年以内	服务未提供或货未到
合计	3,201,948.91	58.3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3,293,611.11	
应收股利	-	
其他应收款	2,762,376.87	11,590,093.78
合计	6,055,987.98	11,590,093.7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结构性存款	3,293,611.11	
合计	3,293,611.11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4).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121,905.22
1 至 2 年	353,450.03
2 至 3 年	487,50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222,187.48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3,185,042.73

(5).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1,182,000.48	9,970,081.47
社保公积金等	1,279,078.44	1,368,338.19
其他	723,963.81	1,038,567.35

合计	3,185,042.73	12,376,987.01
----	--------------	---------------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	565,859.21	221,034.02		786,893.23
2020年1月1日余额 在本期	565,859.21	221,034.02		786,893.23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46,250.00	146,250.00
本期转回	454,446.08	56,031.29		510,477.37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0年6月30日余额	111,413.13	165,002.73	146,250.00	422,665.86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7).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786,893.23		451,759.18			422,665.86
合计	786,893.23		451,759.18			422,665.8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8).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代扣个人社保	代扣个人社保	782,558.74	1 年内	12.08	39,127.94
代扣个人住房公积金	代扣个人住房公积金	495,541.44	1 年内	7.65	24,777.07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保证金	487,500.00	2-3 年	7.52	146,250.00
天津市财政局	保证金	222,187.48	3-4 年	3.43	133,312.49
南通华山实业有限公司	保证金	123,613.00	1 年内	1.91	6,180.65
合计	/	2,111,400.66	/	32.59	349,648.15

(10).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1).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2).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8,167,938.89		28,167,938.89	25,598,855.95		25,598,855.95
在产品	11,931,006.44	640,508.81	11,290,497.59	22,607,192.38	1,980,414.99	20,626,777.39
库存商品	164,604,057.66	8,900,952.01	155,703,105.69	164,190,418.00	7,991,016.51	156,199,401.49
委托加工物资	122,696.44	4,856.19	117,840.25	1,819,031.54	11,621.71	1807409.83

合计	204,825,699.43	9,546,317.01	195,279,382.42	214,215,497.87	9,983,053.21	204,232,444.66
----	----------------	--------------	----------------	----------------	--------------	----------------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在产品	1,980,414.99	3,391,678.36		4,731,584.54		640,508.81
库存商品	7,991,016.51	19,482,182.79		18,572,247.29		8,900,952.01
委托加工物资	11,621.71	4,774.96		11,540.48		4,856.19
合计	9,983,053.21	22,878,636.11		23,315,372.31		9,546,317.01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企业所得税	4,371,365.04	1,178,189.46
增值税留抵扣额	107,679,242.58	111,655,056.47
合计	112,050,607.62	112,833,245.93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340,599,604.41	1,367,695,714.92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340,599,604.41	1,367,695,714.92

其他说明：

无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09,938,714.42	1,785,256,502.88	11,373,857.93	18,498,984.82	36,565,206.57	2,261,633,266.62
2.本期增加金额		75,257,643.37	60,884.96	615,743.35	1548665.98	77,482,937.66

(1) 购置		799,375.07	60,884.96	586,194.69	1237988.59	2,684,443.31
(2) 在建工程 转入		74,458,268.30		29,548.66	310677.39	74,798,494.35
(3) 企业合并 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9,824,786.95	8,835,244.32	290,574.52	38,002.12	31,965.81	19,020,573.72
(1) 处置或报 废		7,934,389.58	290,574.52	38,002.12	31,965.81	8,294,932.03
其他减少	9,824,786.95	900,854.74				10,725,641.69
4.期末余额	400,113,927.47	1,851,678,901.93	11,144,168.37	19,076,726.05	38081906.74	2,320,095,630.56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02,810,882.40	744,019,366.96	8,584,966.4	14,426,714.75	24,095,621.19	893,937,551.70
2.本期增加金额	10,418,349.05	76,346,128.91	503,813.77	1,156,873.93	1789721.57	90,214,887.23
(1) 计提	10,418,349.05	76,346,128.91	503,813.77	1,156,873.93	1789721.57	90,214,887.23
3.本期减少金额	1,369,841.61	2,944,055.81	276,045.79	36,102.05	30367.52	4,656,412.78
(1) 处置或报 废		2,901,265.19	276,045.79	36,102.05	30,367.52	3,243,780.55
(2)其他减少	1,369,841.61	42,790.62				1,412,632.23
4.期末余额	111,859,389.84	817,421,440.06	8,812,734.38	15,547,486.63	25854975.24	979,496,026.1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 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88,254,537.63	1,034,257,461.87	2,331,433.99	3,529,239.42	12226931.50	1,340,599,604.41
2.期初账面价值	307,127,832.02	1,041,237,135.92	2,788,891.53	4,072,270.07	12469585.38	1,367,695,714.92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80,996,539.29	402,880,073.03
工程物资		
合计	380,996,539.29	402,880,073.03

其他说明：

无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281,280,084.72		281,280,084.72	324,056,627.62		324,056,627.62
南通厂房	34,130,587.26		34,130,587.26	28,260,084.24		28,260,084.24
江苏厂房	64,607,197.19		64,607,197.19	49,645,929.98		49,645,929.98
天津厂房	917,431.19		917,431.19	917,431.19		917,431.19
其他	61,238.93		61,238.93			
合计	380,996,539.29		380,996,539.29	402,880,073.03		402,880,073.0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南通厂房	59,348,580.00	28,260,084.24	5,870,503.02			34,130,587.26	57.51%					
江苏厂房	61,362,000.00	49,645,929.98	14,961,267.21			64,607,197.19	83.02%	2,273,712.37	952,800.84	5.48		
天津厂房		917,431.19				917,431.19						
机器设备 (江苏文 灿)	466,520,000.0	98,326,739.14	22,868,642.18	6,205,884.34	260,796.46	114,728,700.52	24.59%	25,934,774.96	10,867,986.45	5.48		
机器设备 (天津雄 邦)	171,350,000.00	218,346,063.02	6,169,951.38	66,363,684.21		158,152,330.19	92.35%	8,969,014.56	3,888,505.11	5.48		
机器设备 (广东文 灿)	25,700,000.00	837,068.95	269,911.49			1,106,980.44						
机器设备 (南通雄 邦)	95,530,000.00	6,546,756.51	2,944,694.20	2,199,377.14		7,292,073.57						
合计	879,810,580.00	402,880,073.03	53,084,969.48	74,768,945.69	260,796.46	380,935,300.36	/	/	37,177,501.89	15,709,292.40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计算机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06,777,900.30			13,879,397.11	120,657,297.41
2.本期增加金额	7,096,700.00			269,883.90	7,366,583.90
(1)购置	7,096,700.00			269,883.90	7,366,583.90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113,874,600.30			14,149,281.01	128,023,881.31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6,992,483.10			4,808,213.72	21,800,696.82
2.本期增加金额	1,226,004.72			748,263.86	1,974,268.58
(1)计提	1,226,004.72			748,263.86	1,974,268.58
3.本期减少					

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18,218,487.82		5,556,477.58	23,774,965.4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 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5,656,112.42		8,592,803.43	104,248,915.85
2.期初账面价值	89,785,417.20		9,071,183.39	98,856,600.59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土地	7,061,216.51	正在办理中
合计	7,061,216.5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29、长期待摊费用**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房产改良支出	13,167,727.9	1,079,331.95	2,629,595.68		11,617,464.17
模具	79,020,326.15	21,177,555.97	8,906,666.20		91,291,215.92
合计	92,188,054.05	22,256,887.92	11,536,261.88		102,908,680.09

其他说明：

无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7,468,260.38	6,243,362.03	42,099,474.45	7,193,563.7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31,921,675.09	4,788,251.26	28,463,074.34	4,269,461.15
可抵扣亏损	141,464,625.75	35,366,156.44	145,649,413.47	36,412,353.37
境外销售报关与结转收入差异	5,227,561.71	784,134.26	5,257,097.91	788,564.69
政府补助	25,638,311.93	5,135,712.72	24,945,716.91	4,582,491.73
合计	241,720,434.86	52,317,616.71	246,414,777.08	53,246,434.6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合并层面利息资本化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差异	6,988,531.40	1,048,279.71	4,974,411.07	746,161.66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等	150,927.53	22,639.13	185,762.69	27,864.4
合计	7,139,458.93	1,070,918.84	5,160,173.76	774,026.06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	19,643,268.03		19,643,268.03	9,030,101.11		9,030,101.11
预付工程款	3,060,088.60		3,060,088.60			
预付软件款	176,280.00		176,280.00			
合计	22,879,636.63		22,879,636.63	9,030,101.11		9,030,101.11

其他说明：

无

(6).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268,000,000.00	202,000,000.00
担保借款	176,117,223.41	175,224,826.82
合计	444,117,223.41	377,224,826.82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本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市分行融资：融资人民币 15,000,000.00 元，借款条件为信用借款，借款期限为 1 年，借款合同编号为 HTZ440660000LDZJ202000007，到期日为 2021 年 2 月 18 日。融资人民币 10,000,000.00 元，借款条件为信用借款，借款期限为 1 年，借款合同编号为 HTZ440660000LDZJ202000005，到期日为 2021 年 3 月 19 日。融资人民币 10,000,000.00 元，借款条件为信用借款，借款期限为 1 年，借款合同编号为 HTZ440660000LDZJ202000115，到期日为 2021 年 4 月 19 日。融资人民币 15,000,000.00 元，借款条件为信用借款，借款期限为 1 年，借款合同编号为 2020 年工字第 044 号，到期日为 2021 年 5 月 13 日。截至 2020 年 0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50,000,000.00 元。

2) 本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市分行融资，签订编号为 757XY2019011270 的授信协议，授信期间为 2019 年 5 月 31 日至 2020 年 5 月 30 日，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400,000,000.00 元。其中信用借款人民币 20,000,000.00 元，借款合同编号为 757HT2019173410，到期日为 2020 年 11 月 27 日；其中信用借款人民币 15,000,000.00 元，借款合同编号为 757HT2019141953，到期日为 2020 年 11 月 4 日。截至 2020 年 0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35,000,000.00 元。

3) 本公司之子公司雄邦压铸(南通)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通州支行融资金额为人民币 90,000,000.00 元,用于经营周转,其中借款 10,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19 年 7 月 31 日至 2020 年 7 月 30 日,融资合同编号为 150264356D19072501;借款 25,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19 年 11 月 6 日至 2020 年 11 月 6 日,融资合同编号为 150264356D19110401;借款 25,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19 年 11 月 28 日至 2020 年 11 月 26 日,融资合同编号 150264356D19112501;借款 15,000,000.00 元,借款期限 2019 年 12 月 9 日至 2020 年 12 月 6 日,融资合同编号 150264356D191206;借款 15,000,000.00 元,借款期限 2019 年 12 月 20 日至 2020 年 12 月 17 日,融资合同编号 150264356D191216;最高综合授信合同为 150264356E19030801;最高额保证合同为 2019 年中银最高保字 15026435601 号,保证人为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所担保最高本金金额为壹亿贰仟万元整。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90,000,000.00 元。

4) 本公司之子公司雄邦压铸(南通)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通州支行融资金额为人民币 70,000,000.00 元,用于经营周转,借款条件为信用借款,其中借款 10,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20 年 3 月 12 日至 2020 年 9 月 7 日,融资合同编号为 202003110111100097619910 号;借款 10,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20 年 3 月 12 日至 2020 年 9 月 7 日,融资合同编号为 202003110111100097619910 号;借款 30,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20 年 3 月 23 日至 2021 年 3 月 23 日,融资合同编号为 0111100019-2020 年(通州)字 00147 号。借款 20,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20 年 5 月 12 日至 2021 年 5 月 11 日,融资合同编号为 0111100019-2020 年(通州)字 00247 号。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70,000,000.00 元。

5) 本公司之子公司雄邦压铸(南通)有限公司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通州支行融资金额为人民币 113,000,000.00 元,用于经营周转,借款条件为信用借款,其中借款 15,000,000.00 元,期限为 2019 年 12 月 27 日至 2020 年 12 月 26 日,融资合同编号为 JK053019003095;借款 10,000,000.00 元,期限为 2020 年 1 月 15 日至 2021 年 1 月 14 日,融资合同编号为 JK053020000122;借款 10,000,000.00 元,期限为 2020 年 1 月 17 日至 2021 年 1 月 16 日,融资合同编号为 JK053020000227;借款 18,000,000.00 元,期限为 2020 年 2 月 26 日至 2021 年 2 月 25 日,融资合同编号为 JK053020000504;借款 30,000,000.00 元,期限为 2020 年 4 月 23 日至 2021 年 2 月 27 日,融资合同编号为 JK053020001110;借款 30,000,000.00 元,期限为 2020 年 6 月 28 日至 2021 年 1 月 27 日,融资合同编号为 JK053020002001;最高额综合授信合同编号为 SX053019008308。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113,000,000.00 元。

6) 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雄邦压铸有限公司向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融资,融资金额为人民币 200,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1 年,借款合同编号为 BA2020022400000108C100,保证人为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为 BA2020022400000108MG000,保证金额为人民币 200,000,000.00 元。截至 2020 年 0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76,117,223.41 元。

7) 本公司之子公司江苏文灿压铸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兴支行融资,融资金额为人民币 10,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1 年,借款合同编号为 HTZ320616200LDZJ202000048,保证人为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保证合同编号为 HTC320616200YBDB202000059,保证金额为人民币 10,000,000.00 元。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10,000,000.00 元。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230,930,016.62	233,155,638.41
应付工程设备款	28,315,934.17	34,909,801.16
其他	9,497,910.48	8,751,198.43
合计	268,743,861.27	276,816,638.0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南通广野自动化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9,382,529.56	未到结算期
广州市型腔模具制造有限公司	3,035,500.00	未到结算期
宁夏巨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1,832,480.00	未到结算期
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977,300.00	未到结算期
希普恩机械(天津)有限公司	946,779.40	未到结算期
合计	16,174,588.9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1,715,081.81	4,191,437.15
1 年以上	10,828,268.11	18,626,623.82
合计	22,543,349.92	22,818,060.97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1,919,897.55	105,967,067.52	108,571,264.72	19,315,700.3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38,930.00	3,072,564.72	3,211,494.72	-
三、辞退福利	-	103,659.09	103,659.09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2,058,827.55	109,143,291.33	111,886,418.53	19,315,700.35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8,866,232.52	94,770,891.67	97,597,884.41	16,039,239.78
二、职工福利费	282,684.43	4,794,181.38	4,815,364.19	261,501.62
三、社会保险费	90,092.50	3,165,361.32	3,205,439.02	50,014.80
其中：医疗保险费	67,360.00	2,467,792.33	2,493,138.71	42,013.62
工伤保险费	15,997.50	233,291.43	249,288.93	
生育保险费	6,735.00	464,277.56	463,011.38	8,001.18
四、住房公积金	64,950.00	1,511,247.44	1,499,897.44	76,300.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615,938.10	1,725,385.71	1,452,679.66	2,888,644.15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21,919,897.55	105,967,067.52	108,571,264.72	19,315,700.3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34,720.00	2,985,863.98	3,120,583.98	0
2、失业保险费	4,210.00	86,700.74	90,910.74	0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38,930.00	3,072,564.72	3,211,494.72	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7,737,271.86	2,950,973.95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3,260,374.19	4,103,947.86
个人所得税	270,988.71	461,521.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757,008.64	465,135.17
教育费附加	324,432.28	199,343.65
地方教育费附加	216,288.18	132,895.76
房产税	599,891.64	389,381.16
土地使用税	581,894.40	364,921.50
印花税	58292.32	69,956.78
环境保护税	18,251.58	22,346.20
合计	13,824,693.80	9,160,388.30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2,237,755.28	4,156,648.74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595,559.23	6,746,102.52
合计	9,833,314.51	10,902,751.26

其他说明：

无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976,716.98	1,291,700.41
企业债券利息	264,423.74	2,177,017.04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996,614.56	687,931.29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2,237,755.28	4,156,648.74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代收款	33,660.63	16,010.00
水电燃气费等	3,258,793.27	4,014,470.97
其他	4,303,105.33	2,715,621.55
合计	7,595,559.23	6,746,102.5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7,971,514.44	87,434,354.44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合计	87,971,514.44	87,434,354.44

其他说明：

1)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为止，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的长期借款美元 5,200,000.00 元，折合人民币 36,813,400.00 元；其中，借款美元 3,200,000.00 元，将于 2020 年 7 月 20 日到期偿还；借款美元 1,000,000.00 元，将于 2020 年 10 月 12 日到期偿还；借款美元 1,000,000.00 元，将于 2021 年 4 月 12 日到期偿还。

2) 截至 2020 年 06 月 30 日，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长期借款人民币 243,001,043.58 元，其中借款 12,789,528.61 元，将于 2020 年 9 月 1 日到期偿还；借款 12,789,528.61 元，将于 2020 年 12 月 1 日到期偿还；借款 12,789,528.61 元，将于 2021 年 3 月 1 日到期偿还；借款 12,789,528.61 元，将于 2021 年 6 月 1 日到期偿还。

44、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担保借款	301,052,943.60	332,761,140.8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7,971,514.44	87,434,354.44
合计	213,081,429.16	245,326,786.36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本公司之子公司雄邦压铸(南通)有限公司向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借款美元 8,200,000.00 元, 其中借款美元 3,200,000.00 元, 借款期限为 2015 年 7 月 20 日至 2020 年 7 月 20 日; 借款美元 1,000,000.00 元, 借款期限为 2016 年 10 月 12 日至 2020 年 10 月 12 日; 借款美元 1,000,000.00 元, 借款期限为 2016 年 10 月 12 日至 2021 年 4 月 12 日; 借款美元 3,000,000.00 元, 借款期限为 2016 年 10 月 12 日至 2021 年 10 月 12 日; 借款合同编号 LO-6711430008200/A、LO-6821630001402, 保证人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 抵押物为雄邦压铸(南通)有限公司房屋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 房屋建筑物权证编号为通州房权证金沙字第 08-1022 号、通州房权证金沙字第 08-1032 号、通州房权证金沙字第 08-1035 号、通州房权证金沙字第 08-1036 号、通州房权证金沙字第 08-1037 号, 土地使用权权证编号为通州国用(2010)第 003123 号、通州国用(2010)第 003124 号、通州国用(2010)第 003125 号, 最高额房地产抵押合同编号为: LO-6851630001402/M, 最高额度为美元 2600 万元。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借款余额折合人民币 58,051,900.00 元, 其中 36,813,400.00 元将于 1 年内到期。

2) 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雄邦压铸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融资, 融资金额为人民币 100,000,000.00 元, 借款期限为 8 年, 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编号为 2017 年佛项字第 2 号, 为保证与质押借款; 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融资, 融资金额为人民币 300,000,000.00 元, 借款期限为 8 年, 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编号为 2017 年佛项字第 5 号, 为保证与质押借款。保证人为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唐杰雄, 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为佛山分行 2017 佛保字第 1 号、佛山分行 2017 佛保字第 2 号, 保证期间为 2017 年 2 月 22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金额为人民币 500,000,000.00 元, 以本公司对大众汽车自动变速器(天津)有限公司、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哈弗分公司人民币 500,000,000.00 元销售收入对应的应收账款作为质押物签订编号为佛山分行 2017 年佛高质字第 1 号最高额质押合同。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本公司在固定资产借款合同 2017 年佛项字第 2 号、2017 年佛项字第 5 号合同项下借款余额合计为人民币 243,001,043.58 元, 其中 51,158,114.44 元将于 1 年内到期。

其他说明, 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转换公司债券	441,453,936.26	585,812,693.38
合计	441,453,936.26	585,812,693.38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文灿转债	100	2019-6-10	6年	800,000,000.00	585,812,693.38		932,466.70	65,727,776.18	211,019,000.00	441,453,936.26
合计	/	/	/	800,000,000.00	585,812,693.38		932,466.70	65,727,776.18	211,019,000.00	441,453,936.26

注：公司于2019年6月10日公开发行80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总额8亿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1,360.21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8,639.79万元。截止2020年6月30日，累计共有231,192,000元“文灿转债”已转换成公司A股普通股，累计转股数为11,599,621股。截止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按照7.20%测算可转债负债成份的公允价值为441,453,936.26元（其中：面值总额568,808,000.00元，利息调整127,354,063.74元），剩余部分作为权益成本的公允价值为147,528,330.18元计入其他权益工具。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9)865号文核准，本公司公开发行80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00元，发行总额8.00亿元，债券期限为6年。本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票面利率为：第一年0.50%、第二年0.80%、第三年1.20%、第四年2.00%、第五年2.50%、第六年3.50%，利息按年支付，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本次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2019年6月10日至2025年6月9日)，持有人可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初始转股价格为19.93元/股，最新转股价为19.78元/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20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均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1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本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本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补助					
与资产相关补助	24,945,716.91	5,232,000.00	4,539,405.50	25,638,311.41	
合计	24,945,716.91	5,232,000.00	4,539,405.50	25,638,311.41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宜兴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与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合作协议-兼并重组和盘活土地	1,579,258.65			46,682.70		1,532,575.95	与资产相关
2017年度市区智能车间项目	261,228.12			19,385.94		241,842.18	与资产相关
2016-2018年年产15万套汽车轻量化高强度铝镁合金整体车门压铸件技改项目	3,056,454.32			221,772.84		2,834,681.48	与资产相关
年产120万套汽车轻量化配套零配件（铝合金精密铸造结构件）技改项目政府补助924万分摊	8,531,448.92			3,440,181.36		5,091,267.56	与资产相关
珠江西岸先进装备制造业发展资金项目计划-汽车车体高端压铸模具制造扩建项目	2,208,207.33			194,855.79		2,013,351.54	与资产相关
政府智能制造专项补贴	6,827,083.34			360,000.00		6,467,083.34	与资产相关
佛山市南海区经济促进局-22174472019年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先进装备制造业）	749,356.25			47,831.86		701,524.39	与资产相关
佛山市南海区经济和科技促进局-佛山市南海区2018年度科技创新平台发展扶持奖励	18,322.22			3,233.34		15,088.88	与资产相关
2019年广东省省级促进经济发展专项（企业技术改造用途）资金（新一轮企业技术改造政策支持）项目库	1,223,818.24			68,766.66		1,155,051.58	与资产相关
佛山市南海区经济促进局-22309792019年佛山市推动机器人应用及专业发展专项资金	490,539.52			27,506.88		463,032.64	与资产相关
智能制造专项资金（机器换人）2019年第三批立项		5,000,000.00		100,000.01		4,899,999.99	与资产相关
2019年佛山市先进制造业产业集群扶持资金（装备制造业产业发展）		232,000.00		9,188.12		222,811.88	与资产相关
佛山市南海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失业费		2,797,897.22		2,797,897.22			与收益相关
佛山市南海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稳岗补贴		66,389.72		66,389.72			与收益相关
收到财政补贴（19年上半年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37,700.00		37,700.00			与收益相关
佛山市南海区经济促进局-22803062018年市级降低企业用气成本专项资金		372,900.00		372,900.00			与收益相关

佛山市南海区科学技术局-2284653 区级 18 年高企奖励		152,000.00		152,000.00			与收益相关
19 年度第三批知识产权补助费		3,280.00		3,280.00			与收益相关
农行个税补贴收入		13,430.33		13,430.33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市级降低企业用电补贴-佛山市南海区经济促进局		10,320.00		10,320.00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大工业企业变压器容量基本电费补贴-佛山市南海区经济促进局		26,520.00		26,52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4,945,716.91	8,712,437.27		8,019,842.77		25,638,311.4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21,012,106.00				10,587,515.00	10,587,515.00	231,599,621.00

其他说明:

股本变动情况说明:报告期内,共有 211,019,000.00 元“文灿转债”已转换成公司 A 股普通股,转股数为 10,587,515 股。

54、其他权益工具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注释 46、应付债券。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可转换公司债券	7,798,270.00	202,259,066.57			2,110,190.00	54,730,736.39	5,688,080.00	147,528,330.18
合计	7,798,270.00	202,259,066.57			2,110,190.00	54,730,736.39	5,688,080.00	147,528,330.18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注释 46、应付债券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55、资本公积**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227,364,285.19			1,227,364,285.19
其他资本公积	1,904,386.05	206,069,442.53	13,115.12	207,960,713.46
合计	1,229,268,671.24	206,069,442.53	13,115.12	1,435,324,998.6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6、库存股适用 不适用**57、其他综合收益**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47,876.05		47,396.69			47,396.69		495,272.74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47,876.05		47,396.69			47,396.69		495,272.74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447,876.05		47,396.69			47,396.69		495,272.74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7,680,504.02			27,680,504.02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27,680,504.02			27,680,504.02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其他权益工具

61、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87,238,175.59	585,550,849.2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87,238,175.59	585,550,849.2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4,414,703.83	71,034,496.4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347,170.11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34,738,381.50	66,0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586,914,497.92	587,238,175.5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39,858,199.67	469,793,553.47	734,152,488.84	561,345,530.49
其他业务	4,629,903.40	4,359,003.18	5,331,851.25	4,693,071.57
合计	644,488,103.07	474,152,556.65	739,484,340.09	566,038,602.06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3、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03,488.14	2,420,223.97
教育费附加	944,352.05	1,037,238.87
房产税	2,045,112.46	2,037,644.70
土地使用税	1,021,800.38	985,966.76
车船使用税	11,356.00	11,479.38
印花税	235,352.14	444,304.35
地方教育费附加	629,568.05	691,492.58
环境保护税	4,780.45	19,982.57
合计	7,095,809.67	7,648,333.18

其他说明：

无

64、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中：货物运输费	11,927,512.09	13,538,827.06
质量成本	6,411,564.80	9,873,570.15
其他	6,879,076.21	5,500,308.89
合计	25,218,153.10	28,912,706.10

其他说明：

无

65、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中：业务招待费	1,893,942.04	2,131,402.51
其他	50,949,732.60	42,564,295.32
合计	52,843,674.64	44,695,697.83

其他说明：

无

66、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员人工	14,114,495.82	18,151,826.94
直接投入	8,670,099.75	12,420,681.58
其他	1,430,416.82	1,426,271.48
合计	24,215,012.39	31,998,780.00

其他说明：

无

67、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7,188,307.16	13,747,110.33
利息收入	-8,112,138.00	-1,340,483.44
汇兑损益	317,719.64	1,952,212.92
其他	1,090,435.74	715,340.62
合计	20,484,324.54	15,074,180.43

其他说明：

无

68、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8,019,842.77	5,497,531.03
税收手续费	172,068.40	1,274.41
合计	8,191,911.17	5,498,805.44

其他说明：

详见注释 51、递延收益

69、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706,742.47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合计	6,706,742.47	

其他说明：

无

70、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2、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696,698.02	2,128,603.3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64,227.37	1,110,440.55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4,060,925.39	3,239,043.87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8,526,739.99	-14,627,309.48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18,526,739.99	-14,627,309.48

其他说明：

无

74、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30,707.71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29,930.68
合计		-99,222.9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5,389.29	344,956.31	25,389.2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5,389.29	344,956.31	25,389.29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其他	69,984.34	52,408.72	69,984.34
合计	95,373.63	397,365.03	95,373.6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6、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39,058.73	160,143.71	139,058.7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39,058.73	160,143.71	139,058.73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60,000.00	30,000.00	160,000.00
其他	2,855,809.70	40,657.83	2,855,809.70
合计	3,154,868.43	230,801.54	3,154,868.43

其他说明：

无

77、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984,946.68	8,322,056.91
递延所得税费用	452,265.81	-6,633,527.35

合计	3,437,212.49	1,688,529.56
----	--------------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7,851,916.3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811,487.4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66,108.8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090,424.6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83,740.8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内部交易对所得税影响	-133,700.02
所得税费用	3,437,212.4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8、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57

79、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3,065,736.76	1,320,891.01
补贴收入	8,881,581.81	11,761,662.49
其他	2,456,776.47	19,320,274.93
合计	14,404,095.04	32,402,828.4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业务招待费	1,890,426.83	3,324,531.48
差旅费	833,777.69	1,921,246.83
交通运输费	9,766,901.87	14,885,531.92
其他	32,968,489.23	47,002,495.60

合计	45,459,595.62	67,133,805.83
----	---------------	---------------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退回保证金	574,875.00	
其他	64,883,722.22	
合计	65,458,597.22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结构性存款	50,000,000.00	
开出保函保证金手续费	433,226.16	
保函保证金	63,000,000.00	
并购费用	12,193,246.86	
合计	125,626,473.02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信用证保证金	5,719,555.18	
合计	5,719,555.18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债转股备付金		29,291,808.26
债务融资顾问费		300,000.00
债券发行费用		129,000.00

合计		29,720,808.26
----	--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80、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4,414,703.83	37,605,391.28
加：资产减值准备	-4,194,477.34	-4,273,457.98
信用减值损失	-436,736.2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0,214,887.23	82,478,985.91
使用权资产摊销		
无形资产摊销	1,974,268.61	1,910,666.2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536,261.88	20,981,787.2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9,222.9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3,669.44	-184,812.6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7,099,139.91	15,699,323.2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706,742.4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28,817.97	-6,910,417.3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96,892.78	276,890.0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389,798.44	-383,303.8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3,725,232.37	44,765,111.5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7,348,324.56	-110,699,192.2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1,007,391.89	81,366,194.4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79,729,526.15	1,058,931,422.6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72,842,094.66	273,620,523.7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6,887,431.49	785,310,898.87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879,729,526.15	672,842,094.66
其中：库存现金	69,506.59	82,060.1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79,660,019.56	672,760,034.4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9,729,526.15	672,842,094.6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2、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47,242,170.50	抵押
无形资产	14,498,305.85	抵押
应收账款	45,589,829.75	长期借款质押
其他货币资金	474,584,287.10	定期存款/保证金
合计	581,914,593.20	/

其他说明：

无

83、 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9,536,604.49
其中：美元	691,833.82	7.0795	4,897,837.53
欧元	523,825.28	7.9610	4,170,173.05
港币	512,985.86	0.9134	468,581.80
日元	184.00	0.0658	12.11
应收账款	-	-	45,864,040.58
其中：美元	2,010,678.66	7.0795	14,234,599.57
欧元	3,843,098.36	7.9610	30,594,906.04
英镑	118,715.57	8.7144	1,034,534.96
港币			
应付账款	-	-	8,224,323.39
其中：美元	103,077.00	7.0795	729,733.62
欧元	941,413.11	7.9610	7,494,589.77
港币			
长期借款			58,051,900.00
其中：美元	8,200,000.00	7.0795	58,051,900.00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4、 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5、 政府补助**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5,232,000.00	递延收益	4,539,405.50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3,480,437.27	其他收益	3,480,437.27
合计	8,712,437.27		8,019,842.77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Fidelis F19-133VV GmbH	2020-4-20	193,035.00	100%	股权收购	2020-4-20	工商变更登记日期	-	6,021.10

其他说明：

Fidelis F19-133VV GmbH 在 2020 年 4 月 20 日已经更名为 Wencan Holding (Germany) GmbH (中文名：文灿控股(德国)有限公司)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欧元

	文灿控股(德国)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25,000.00	25,000.00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递延所得税负债		
净资产	25,000.00	25,000.00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25,000.00	25,000.00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按照市场价值确定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无

其他说明：

无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0 年 1 月设立广东文灿投资有限公司；公司二级子公司 Wencan Holding(Germany) GmbH 于 2020 年 6 月设立 Wencan Holding (France) SAS。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	主要经营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
-----	------	-----	------	------	----

名称	地			(%)		方式
				直接	间接	
广东文灿模具有限公司	广东佛山	广东佛山	制造业	100		投资设立
杰智实业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贸易	100		股权收购
雄邦压铸(南通)有限公司	江苏南通	江苏南通	制造业	75	25	股权收购
天津雄邦压铸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制造业	100		投资设立
江苏文压铸有限公司	江苏宜兴	江苏宜兴	制造业	100		投资设立
广东文灿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佛山	广东佛山	投资	100		投资设立
Wencan Holding(Germany) GmbH	德国	德国	投资		100	股权收购
Wencan Holding (France) SAS	法国	法国	投资		100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及可转换债券等。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进行交易。另外，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余额及收回情况进行持续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信用损失。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于交易对手违约，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除附注十一、承诺或有事项所载本公司作出的财务担保外，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公司的政策是根据各知名金融机构的市场信誉、经营规模及财务背景来控制存放当中的存款金额，以限制对任何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金额。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资产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损失。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偿付能力和坏账风险。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计算不同账龄期间的历史实际坏账率，并考虑了当前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如国家 GDP 增速、基建投资总额、国家货币政策等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得出预期损失率。对于长期应收款，本公司综合考虑结算期、合同约定付款期、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和债务人所处行业的经济形势，并考虑上述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后对于预期信用损失进行合理评估。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相关资产的账面余额与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账龄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应收票据	9,600,000.00	
应收账款	317,899,079.20	27,499,278.03
其他应收款	3,185,042.73	422,665.86
合计	330,684,121.93	27,921,943.89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的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 52.67%(2019 年：48.81%)。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下属成员企业各自负责其现金流量预测。公司下属财务部门基于各成员企业的现金流量预测结果，在公司层面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此外，本公司与主要业务往来银行订立融资额度授信协议，为本公司履行与商业票据相关的义务提供支持。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合同剩余期限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444,117,223.41	444,117,223.41	444,117,223.41			
应付账款	268,743,861.27	268,743,861.27	268,743,861.27			
应付利息	2,237,755.28	2,237,755.28	2,237,755.28			
其他应付款	7,595,559.23	7,595,559.23	7,595,559.23			
长期借款	213,081,429.16	213,081,429.16		21,238,500.00	191,842,929.16	
非衍生金融负债小计	935,775,828.35	935,775,828.35				
衍生金融负债						
财务担保						
合计	935,775,828.35	935,775,828.35	278,576,375.78	21,238,500.00	191,842,929.16	

（三）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欧元和日元）依然存在汇率风险。本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汇率风险；为此，本公司可能会以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

（1）本年度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2）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港币项目	英镑项目	日元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4,897,837.53	4,170,173.05	468,581.80		12.11	9,536,604.49
应收账款	14,234,599.57	30,594,906.04		1,034,534.96		45,864,040.58
小计	19,132,437.10	34,765,079.10	468,581.80	1,034,534.96	12.11	55,400,645.07
外币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应付账款	729,733.62	7,494,589.77				8,224,323.3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8,051,900.00					58,051,900.00

小计	77,914,070.72	7,494,589.77				66,276,223.39
----	---------------	--------------	--	--	--	---------------

(3) 敏感性分析: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对于本公司各类美元及欧元、港币、英镑、日元金融资产和美元及欧元、港币、英镑、日元金融负债, 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及欧元、港币、英镑、日元升值或贬值 10%, 其他因素保持不变, 则本公司将减少或增加净利润约 924,424.16 元(2019 年度约 2,306,078.70 元)。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等。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 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 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 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1) 本年度公司无利率互换安排。

(2)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本公司长期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和美元计价的浮动利率合同, 金额为 301,052,943.58 元,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45。

(3) 敏感性分析: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 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 本公司的净利润会减少或增加约 1,157,974.49 元 (2019 年度约 1,414,234.85 元)。

上述敏感性分析假定在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利率变动, 并且已应用于本公司所有按浮动利率获得的借款。

3. 价格风险

价格风险指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主要源于商品价格、股票市场指数、权益工具价格以及其他风险变量的变化。

十一、 公允价值的披露**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 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 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 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 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 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唐怡灿	主要股东直系亲属
唐怡汉	主要股东直系亲属
唐怡波	主要股东亲属
江秀娟	主要股东直系亲属
许红梅	主要股东直系亲属
何晓凌	主要股东直系亲属
蒋晴	主要股东直系亲属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雄邦压铸（南通）有限公司	16,000,000.00 美元	2015-7-2	主合同项下的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二年止	否
雄邦压铸（南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美元	2016-10-13	2023-9-23	否
天津雄邦压铸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2017-2-22	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二年	否
雄邦压铸（南通）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8-3-27	主合同项下债务到期（包括展期到期）后满两年之日	是
雄邦压铸（南通）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2019-6-17	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	是
天津雄邦压铸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9-9-25	主债权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江苏文灿压铸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0-5-19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否
江苏文灿压铸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0-7-21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	16,000,000.00 美元	2015-7-2	主合同项下的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二年止	否
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美元	2016-10-13	2023-9-23	否
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2017-2-22	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二年	否
唐杰雄	500,000,000.00	2017-2-22	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二年	否
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8-3-27	主合同项下债务到期(包括展期到期)后满两年之日	是
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2019-6-17	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	是
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9-9-25	主债权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0-5-19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否
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0-7-21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87.41	510.29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适用 不适用**7、关联方承诺**适用 不适用**8、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三、 股份支付****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适用 不适用**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适用 不适用**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适用 不适用**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适用 不适用**5、 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1、 重要承诺事项**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本公司之子公司雄邦压铸(南通)有限公司向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借款美元 8,200,000.00 元,其中借款美元 3,2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15 年 7 月 20 日至 2020 年 7 月 20 日;借款美元 1,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16 年 10 月 12 日至 2020 年 10 月 12 日;借款美元 1,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16 年 10 月 12 日至 2021 年 4 月 12 日;借款美元 3,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16 年 10 月 12 日至 2021 年 10 月 12 日;借款合同编号 LO-6711430008200/A、LO-6821630001402, 保证人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唐杰雄、唐杰邦、唐杰维、唐杰操(其中唐杰雄、唐杰邦、唐杰维、唐杰操已解除保证);抵押物为雄邦压铸(南通)有限公司房屋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房屋建筑物权证编号为通州房权证金沙字第 08-1022 号、通州房权证金沙字第 08-1032 号、通州房权证金沙字第 08-1035 号、通州房权证金沙字第 08-1036 号、通州房权证金沙字第 08-1037 号,土地使用权权证编号为通州国用(2010)第 003123 号、通州国用(2010)第 003124 号、通州国用(2010)第 003125 号,最高额房地产抵押合同编号为: LO-6851630001402/M, 最高额度为美元 2600 万元。

(2) 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雄邦压铸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融资,融资金额为人民币 100,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8 年,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编号为 2017 年佛项字第 2 号,为保证与质押借款;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融资,融资金额为人民币 300,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8 年,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编号为 2017 年佛项字第 5 号,为保证与质押借款。保证人为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唐杰雄,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为佛山分行 2017 佛保字第 1 号、佛山分行 2017 佛保字第 2 号,保证期间为 2017 年 2 月 22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保证金额为人民币 500,000,000.00 元,以本公司对大众汽车自动变速器(天津)有限公司、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哈弗分公司人民币 500,000,000.00 元销售收入对应的应收账款作为质押物签订编号为佛山分行 2017 年佛高质字第 1 号最高额质押合同。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在固定资产借款合同 2017 年佛项字第 2 号、2017 年佛项字第 5 号合同项下借款余额合计为人民币 243,001,043.58 元，其中 51,158,114.44 元将于 1 年内到期。

(3) 本公司之子公司江苏文灿压铸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兴支行借款人民币 10,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20 年 5 月 19 日至 2021 年 5 月 19 日；借款合同编号 HTZ320616200LDZJ202000048，保证人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

除存在上述承诺事项外，截至 2020 年 06 月 30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开出保函、信用证

本公司共开具 2 笔信用证：金额为欧元 6,317,770.00 元，折合人民币 50,295,766.97 元，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已使用额度欧元 5,467,951.4 元，余额为欧元 849,818.6 元，折合人民币 6,765,405.87 元。

(1) 本公司 2019 年 4 月 18 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兴城北支行开立编号为 106481LC19000012 的信用证，开证金额为 5,280,000.00 欧元，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可用余额为 726,708.60 欧元；

(2) 本公司 2019 年 10 月 21 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兴城北支行开立编号为 106481LC19000022 的信用证，开证金额为 861,770.00 欧元，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可用余额为 123,110.00 欧元。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2020 年 1 月 8 日，公司与百炼集团的两位自然人股东 Philippe Galland 先生和 Philippe Dizier 先生及一位机构股东 Copernic 公司（以下合称“交易对方”）签署《股份购买协议》，拟收购百炼集团控股权。2020 年 7 月 1 日，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股份购买协议之补充协议》，对收购价格等事项进行调整。2020 年 6 月 19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购买的议案》等议案。2020 年 7 月 1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

通过了《关于就收购 Le B dier S.A.控股权签署补充协议的议案》。2020 年 7 月 20 日，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购买的议案》等议案。2020 年 7 月 28 日，公司已经完成百炼集团 61.34% 股权的收购。

2)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有关规定，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3 日完成了 2019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工作，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后，本公司总股本增加 790 万股。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4月20日，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9年度权益分配方案为：每10股分派现金股利1.50元。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2).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70,328,369.10
1年以内小计	70,328,369.10
1至2年	24,177.09
2至3年	8,252.63
3年以上	
3至4年	
4至5年	3,424.00
5年以上	3,764.23
合计	70,367,987.05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0,367,987.05	100.00%	3,528,500.18	5.01	66,839,486.87	96,650,292.67	100.00%	4,836,449.22	5.00	91,813,843.45
其中：										
合计	70,367,987.05	/	3,528,500.18	/	66,839,486.87	96,650,292.67	/	4,836,449.22	/	91,813,843.4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70,328,369.10	3,516,418.46	5.00
1-2年	24,177.09	2,417.71	10.00
2-3年	8,252.63	2,475.79	30.00
3-4年			60.00
4-5年	3,424.00	3,424.00	100.00
5年以上	3,764.23	3,764.23	100.00%
合计	70,367,987.05	3,528,500.18	5.01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4).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4,836,449.22		1,307,949.03			3,528,500.18
合计	4,836,449.22		1,307,949.03			3,528,500.1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徐水分公司	10,324,116.33	14.67	516,205.82
SOGEFi ltrauto VIRE	5,765,883.12	8.19	288,294.16
意大利麦格纳	4,794,948.73	6.81	239,747.44
WABCOEuropeBvbABP-85-WroclawManufacturing	4,543,030.79	6.46	227,151.54
威伯科汽车控制系统(中国)有限公司	4,484,105.80	6.37	224,205.29
合计	29,912,084.77	42.51	1,495,604.24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3,293,611.11	-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21,799,490.71	200,862,710.06
合计	125,093,101.82	200,862,710.0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3,293,611.11	
合计	3,293,611.11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7).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121,843,061.74
1年以内小计	121,843,061.74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121,843,061.74

(8).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资金拆借	121,000,000.00	200,000,000.00
押金保证金	17,200.00	17,200.00
代扣社保公积金	328,371.16	359,218.40
其他	497,490.58	531,897.45
合计	121,843,061.74	200,908,315.85

(9).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	45,225.79	380.00		45,605.79
2020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45,225.79	380.00		45,605.79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2,034.76		2,034.76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0年6月30日余额	45,225.79	-1,654.76		43,571.03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0).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45,605.79		2,034.76			43,571.03
合计	45,605.79		2,034.76			43,571.0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1).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3).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5).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837,391,142.55		837,391,142.55	837,391,142.55		837,391,142.55
合计	837,391,142.55		837,391,142.55	837,391,142.55		837,391,142.55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雄邦压铸（南通）有限公司	150,414,440.41			150,414,440.41		
杰智实业有限公司	56,976,702.14			56,976,702.14		
广东文灿模具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天津雄邦压铸有限公司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江苏文灿压铸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合计	837,391,142.55			837,391,142.55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49,385,412.46	119,467,613.16	212,709,278.36	161,466,942.21
其他业务	6,243,216.28	518,699.14	9,959,018.86	2,779,101.76
合计	155,628,628.74	119,986,312.30	222,668,297.22	164,246,043.97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578,454.79	
合计	3,578,454.79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13,669.4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019,842.7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6,706,742.47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773,756.9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1,803,852.5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10,035,306.30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1	0.15	0.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7	0.11	0.11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	--

董事长：唐杰雄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0 年 8 月 26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